

S294

46-3211

陳修園醫書五十種

十一

金

略

匱

淺

要

誑

敘言

余奉諱里居每嬰痼疾偶檢方書茫無涯涘因歎前賢如坡公沈存中輩皆明於醫理用以濟世利物其不效者特格物未至耳吳航陳脩園先生精岐黃術以名孝廉宰畿輔晚歸里中與先大夫結真率會余嘗撰杖侍坐聆其談醫洞然有見垣一方之眼竊謂近世業醫者無能出其右也今先生捐館數年矣令嗣靈石傳其業世咸推重焉先生生前所刊醫書若干種已傳海內今復讀其金匱要略淺註一十卷明顯通達如眠諸掌雖王叔和之闡內經不是過也靈石又遵庭訓爲金匱歌括六卷取韻語之便於記誦附以行世猶先生志也昔范文正公有言不爲良相則爲良醫先生在官在鄉用其術活人歲以千百計况著書以闡前人之旨爲業醫者之鈞規其功豈淺鮮哉靈石以序見委余固不知醫然竊願爲醫者講明其理庶有以濟世利物而勿誤人於生死之交也是爲序

道光十年歲次庚寅仲春望後愚姪林則徐拜撰

金匱要略淺註凡例

一金匱爲仲景治雜病之書。其深文奧義。與傷寒論同。近醫崇其名而亡其實。能發明之者絕少。然聖人之道。千古常昭。自唐宋以來。醫書汗牛充棟。庸庸者勿論。其中有可觀者。不下十餘家。雖不可謂得仲景之真傳。而間有善悟暗合者。亦有千慮一得者。散之各書。難以參考。今取各書之菁華。約爲小註。卽於金匱本文中。另以小字條貫之。凡本文中所有之義。旣無漏而弗詳。本文所無之義。不敢妄添蛇足。又於各節之虛字。尋繹其微妙之旨。而暢達言之。所謂讀於無字處也。

一予所刻各種原以補前人所未備。非務博也。亦非有意求新也。而海內諸君子。許可者雖多。而畏其難。而思阻者。亦復不少。惟傷寒論淺註與此書。字字皆前賢所已言。語語爲中人所共曉。蓋二書本深深而深之旨。反晦矣。故於淺之一字。加之意焉。

一金匱要略。趙以德。胡引年。程雲來。沈自南。喻嘉言。徐忠可。魏念庭。尤在涇輩所著之書。盛行於海內。凡業醫者。無有不備。余卽於書中。取其能發揮本文之旨者。重訂而收錄之。以爲迎機之導。至於囿於氣習處。惑於異說處。逞其臆見處。前後不相貫通處。不得不爲之改正。然改正處。以素問靈樞爲主。以難經爲輔。以千金外臺等書。而推廣之。以各家諸刻。而互參之。必求其與仲師本章本節。上下節。有闡發無滯礙者。然後註之。是則予之苦心也夫。

一 余註是書將半。二兒元犀到直。余命其仿傷寒論各方歌括體例韻註。續成六卷。余重加改正。歌解頗明。記誦頗便。命錄附於卷後。

一 金匱要略自第一篇至第二十二篇。皆仲景原本。二十三篇以後。前賢謂爲宋人所續。註家多刪之。余向著金匱讀四卷。亦刪之。嚴朱紫之辨也。茲刻仍宋本之舊。錄其本文。不加註解而分別之。

一 原文有附方。云出千金外臺諸書。似屬後人贅入。然方引藥味。頗亦不凡。或原爲仲景所制。因述彼習用之書名。今悉如徐鎔傳本附列。但亦不加註解以分別之。

金匱要略淺註讀法

一金匱要略。仲景治雜病之書也。與傷寒論相表裏。然學者必先讀傷寒論。再讀此書。方能理會。蓋病變無常。不出六經之外。傷寒論之六經。乃百病之六經。非傷寒所獨也。金匱以傷寒論既有明文。不復再贅。讀者當隨證按定六經爲大主腦。而後認證處方。纔得其真諦。

一論中言脈。每以寸口與趺陽少陰並舉。又自序云。按寸不及尺。握手不及足。人迎跌陽三部不參等語。是遍求法。所謂撰用素問九卷是也。然論中言脈。不與趺陽少陰並舉者尤多。是獨取寸口法。所謂撰用八十一難是也。然仲景一部書。全是活潑潑天機。凡寸口與趺陽少陰對舉者。其寸口是統寸關尺而言也。與關尺並舉者。是單指關前之寸口而言也。然心榮肺衛應於兩寸。卽以論中所言之寸口。俱單指關前之寸口而言。未始不可也。且足太谿穴屬腎。足趺陽穴屬胃。仲景用少陰趺陽字眼。猶云腎氣胃氣。少陰診之於尺部。趺陽診之於關部。不拘拘於穴道上取診。亦未始不可也。然而仲景不言關尺。止言少陰趺陽何也。蓋兩寸主乎上焦。榮衛之所司。不能偏輕偏重。故可以槩言寸口也。兩關主乎中焦。而脾胃之所司。左統於右。若剔出右關二字。執著又不該括。不如止言趺陽之爲得也。兩尺主乎下焦。兩腎之所司。右統於左。若剔出左尺二字。執著又不該括。不如止言少陰之爲得也。至於人迎穴在

結喉。爲足陽明之動脈。診於右關。更不待言矣。而且序文指出三部二字。醒出論中大眼目。學者遵古而不泥於古。然後可以讀活潑潑之仲景書。

一金匱所載之證。人以爲不全。而不知其無微弗到。何也。人人所共知者。不必言也。所言者。大抵皆以訛傳訛之證。中工所能治者。不必論也。所論者。無一非起死回生之術。書之所以名爲要略者。蓋以握要之韜略在此也。謂爲不全。將何異乎坐井觀之也。

一讀金匱書。讀其正面。必須想到反面。以及對面旁面。尋其來頭爲上面。究其歸根爲底面。一字一句。不使順口念去。一回讀。方得個一番新見解。愈讀愈妙。讀周易及熟於宋儒說理各書者。更易發明。余治舉子業。凡遇理致題。得邀逾分許可者。半由得力於此。

一風寒暑溼燥火六氣爲病。金匱惟以風寒括之者。蓋風本陽邪。寒本陰邪。病總不離陰陽二氣。故舉此二邪爲主。而觸類引而伸之。而推究其表裏陰陽虛實標本常變之道。如羅經既定子午。而凡各向之正鍼兼鍼。一目了然。

一金匱合數證爲一篇。當知其妙。如瘧溼喝合爲一篇者。皆爲太陽病。百合狐惑陰陽毒合爲一篇者。皆爲奇恆病。中風與歷節合爲一篇者。皆言風邪之變病。血痺虛勞合爲一篇者。皆言氣血之虛病。惟欬嗽證一與肺痿肺癰上氣合篇。多係燥火之病。

一與痰飲合篇。多係寒飲之病。二欬流同而源則異。寒疝與腹滿宿食合為一篇。皆為腹中之病。狐疝與跌蹶動腫轉筋虻蟲合為一篇。皆為有形之病。二疝名同而實則異。其間無所因襲。而自為一類者。不過瘰癧等症而已。凡合篇各症。其症可以互參。其方亦或可以互用。須知以六經鈐百病。為不易之定法。以此病例彼病。為啓悟之捷法。

一標本之說。唐宋後醫書多混用此字眼。今則更甚。大抵以五臟為本。六腑為標。以臟腑病為本。六氣病為標。以溫方補方為治本之法。以汗吐下清等方為治標之法。此說一行。而醫道晦矣。須知標本中氣。說本內經。經云。少陽之上。火氣治之。中見厥陰。陽明之上。燥氣治之。中見太陰。太陽之上。寒氣治之。中見少陰。厥陰之上。風氣治之。中見少陽。少陰之上。熱氣治之。中見太陽。太陰之上。溼氣治之。中見陽明。所謂本也。言風寒熱濕燥火為本。本之下。中之見也。言陰陽表裏相通互為中氣。見之下。氣之標也。言三陰三陽為標。又云。少陽太陰從本。少陰太陽從本。從標。陽明厥陰不從標本。從乎中也。其說詳於傷寒論淺註首卷。學者當以內經為體。以仲景書為用。如流俗所言標本。切不可附和其說。而為有識者笑。

金匱要匱淺註目錄

第一卷

臟腑經絡先後病脈第一

溼濕渴病脈證第二

第二卷

百合狐惑陰陽毒病脈證第三

瘡病脈證第四

中風歷節病脈證第五

第三卷

血痺虛勞證治第六

肺痿肺癰欬嗽上氣脈證第七

第四卷

奔豚氣病證治第八

胸痺心痛短氣脈證第九

腹滿寒疝宿食脈證第十

五臟風寒積聚脈證第十一

第五卷

痰飲欬嗽脈證第十二

消渴小便不利淋病脈證第十三

第六卷

水氣脈證第十四

第七卷

黃瘧證治第十五

驚悸吐衄下血胸滿瘀血脈證第十六

第八卷

嘔吐噎下利脈證第十七

瘡癰腸癰浸淫脈證第十八

跌蹶手指臂腫轉筋狐疝虻蟲脈證第十九

第九卷

婦人妊娠脈證第二十

婦人產後脈證第二十一

第十卷

雜病方第二十三

禽獸蟲魚禁忌第二十四

果實菜穀禁忌第二十五

金匱要略淺註卷一

漢張仲景原文

閩長樂陳念祖修園集註

臟腑經絡先後病脈證第一

問曰。上工治未病。何也。師曰。病不外邪。正虛實。邪正統於虛實中。也。夫上工治未病者。見肝邪

之病。知_{已病}肝必傳_{未病}脾。當先實脾。秋_{之春}九月冬_{之夏}十二月。四季脾王不受邪。即

勿補之。所以然者。臟病惟虛者受之。而實則不中工不曉。則邪實相傳。見肝之病不解。先

實_{未病}脾。惟治其肝。其不傳也。夫肝虛之病。補_{其本}酸。直_{經云}性也。補_{酸生}肝。遂_{及其}曲

助_{助必}其陽。用焦_{於熱}也。助_{其心}旺而氣感苦_{用苦}寒得_{其養}矣。助_{之液}之不足。洩_{君火}之有。益

用甘味之藥調之。益稼穡作甘。則用培土升木之法。其法悉酸入肝。焦苦入心。甘入脾。

三句為冠制之治。然則肝虛正治之法。當從於脾能傷腎。腎氣微弱。則水不行。水不行

則心火氣盛。則傷肺。肺被傷。則金氣不行。金氣不行。則肝氣盛。則肝自愈。此為治肝

補脾之要妙也。然則上肝虛之病。則用此調補助益之妙法。治肝實之病。則不在治肝。虛

用之。經曰。無虛虛。無實實。補不足。損有餘。是其義也。餘臟準此。傳_{先治}其未病之藏。防_其虛

者。補其虛。求本臟之體。用遵經旨而治之。則得矣。

此論五行之理。以次而傳。別中上二工之治。學者當審其虛實。而分其治法焉。按肝陰臟。論標本。挾心包之火。論表裏。含少陽之氣。故惡燥而復喜煖。治之之法。補

烏梅當歸 人參乾薑 黃連黃柏 焦_累 桂枝 細辛附子

用酸者。肝屬木。木生酸。酸生肝。補本臟之體。順曲直之性也。助用焦苦者。焦藥性溫。入心。俾心氣旺。而感於肝也。如木得陽春之氣。則欣欣向榮矣。過煖則爲熱。如盛夏溽暑薰蒸。枝垂葉萎。故必佐以苦寒之藥。入心以清其火。養液以維其陽。陰長陽潛。木得遂其條達之性矣。肝苦急。與甘味以緩之。爲調肝補土之義也。以下脾能傷腎。十二句。是述中工誤認尅制之說。以爲治肝補脾之要妙。故復申之曰。肝虛則用此法。此字指調補助益而言。又曰。實則不在用之。言實者當防其傳。不在補虛之例。此仲師虛實並舉之旨。以明正治之法也。又引經而證之曰。虛虛實實。補不足。損有餘。是其義也。漢文古奧。註家往往多誤。

男元犀按肝膽膽同居。體陰而用陽。藉膽火以爲用。故內經不從標本。而從中見。金匱助用焦苦者。焦苦俱入心。而亦主火爲用。其義一也。實者降其火。用其用。虛者補其火。助其用。別其用之不同也。知肝傳脾者。肝屬厥陰。巽木。脾屬太陰。坤土。以陰傳陰。侮其所勝之義也。本節先君小註中。突出烏梅圓一句。取厥陰全體之治。於羣書無字中會出。是文家化境也。按厥陰篇消渴氣上撞心。心中疼熱。饑而不欲食。食則吐。虯下之利不止。以及便血吐膿。煩嘔。厥熱等症。立烏梅圓一方。降逆止利。順接陰陽。法破陰行陽。爲傳轉法。借以調肝實脾。以明體用之妙也。夫以體用言之。方用烏梅酸平。入肝納氣。補其體。當歸苦溫。入肝養血。而通經。俾氣血調。而木得遂矣。人參

甘寒益脾中之陰。乾薑苦溫補脾中之陽。令陰陽和則脾健。而邪不能侵矣。黃連黃蘗苦寒入心降火降炎上之火以溫下寒。此為用其用也。蜀椒桂枝焦辛入心補陽氣散寒水令心君旺而下交於腎。此為助其用也。妙在細辛之辛香交通上下。領諸藥環轉周身調氣血通絡脈以運其樞。附子入腎鎮浮陽煖水臟以固其根。味備酸甘焦苦性兼調補助益統厥陰體用而併治之。則土木無忤矣。中工不曉此理以補土制水縱火刑金則是治一臟而殃及四臟。惡在肝虛之治法哉。

夫人稟五常日在五氣之中而實因風氣而生身風即氣氣即風所謂人風氣雖能生萬物亦能

害萬物如水能浮舟亦能覆舟若五臟風則和元真通暢疾其呼吸出入同除人即安和則否

一失其和則為客氣邪風中人多死然風有輕重難千般疾難計不越三條一者人中虛經絡受邪

入臟腑為內所因也二者不受實人臟腑四肢九竅血脈相傳壅塞不通為外皮膚所中

也三者房室金刃蟲獸所傷非由中不外虛實感召其以此詳之病由條而三都盡若人

能養慎不令邪風干忤經絡適中經絡未流傳臟腑即以發汗和醫治之病則內因之四

肢纔覺重滯即導引吐納鍼灸膏摩勿令九竅閉塞則外因之更能無犯王法禽獸災

傷房室勿令竭乏此不內外之凡服食節其冷熱苦酸辛甘其各宜適不遺形體有衰病則無

由入其腠理腠者是一身之三焦通會元真之處理者是合皮膚臟腑內外并之文理

也。

此以風氣二字提出全書之大主腦也。上節論肝病按虛實體用之治法。為開宗第一義。可知獨重者在此。此節即暢發之。風氣二字宜串講。切不可泥舊註以八風六氣板之也。六氣之害人在風尤為親切。但五氣有損無益。風則生長因之。內經云。風生木。木生肝。又云。神在天為風。又云。大氣舉之。佛經以風輪主持大地。人得風氣以生日在風中而不見風。鼻息出入頃刻離風即死。可知人之所以生者風也。推而言之。木無風則無以遂其條達之情。火無風則無以遂其炎上之性。金無風則無以成其堅勁之體。水無風則潮不上。土無風則植不蕃。書中切切以風為訓。意者和風一布到處皆春矣。所患者風失其和。即為客氣邪風。所以特立三因救治之法。攷後賢陳無擇三因方。以六淫邪氣所觸。病從外來者為外因。五臟情志所感。病從內生者為內因。飲食房室跌撲金刃所傷。不從邪氣情志所生者為不內外因。而不知仲景以客氣邪風為主。故不以外感內傷為內外。而以經絡臟腑為內外也。

問曰。病人有氣色見於面部。願聞其說。師曰。鼻者明堂也。明堂光澤則無病。若鼻頭色青。為木。故腹中

痛。又苦冷者。為亡主死鼻頭色微黑者。為脾。黃而腎有水氣。色黃者。脾病而胸上有寒。色

白者。經云。白為寒。又云。血脫亡血也。設色微赤。而非秋月金旺之時者死。再驗之於

其目正圓者。屬陰絕不治。又目色青為血凝泣而痛。色黑為

勞。之開竅而實五其目正圓者。屬陰絕不治。又目色青為血凝泣而痛。色黑為

勞。之開竅而實五其目正圓者。屬陰絕不治。又目色青為血凝泣而痛。色黑為

也鮮澤

此言醫家之望法也。通面周身俱有色可察。仲景獨取之鼻與目者。示以簡要也。

師曰大開聲之法。內經言之甚詳。然握其病人則常語聲寂寂然。少陰主靜之喜驚呼者。陰

肝水在志為驚。在聲為呼。病在肝腎為聲。骨節間病此開聲而知其為下焦病也。聲雖有五臟之分。而語聲

喑暗然不徹者為心膈間病。內經謂中盛滿也。此開聲而知其為中焦病。語聲啾啾然

細而仍長者為頭中病。此開聲而知其

此言醫家聞法也。大要在此學者由此一隅而三反可矣。

師曰聞聲辨及呼吸微矣。然合呼吸而辨之。不如分辨其呼之若此。又若彼。吸息順。不至

搖肩者為心膈中邪氣。堅息出。引胸中上氣者。降而作。不效息。不容氣返之勢。而張

口短氣者為肺痿吐沫。

此節合下節言聞法之最細者。先於呼吸出入之氣。而辨其病之在上在下。為實為

虛也。徐忠可曰。此節三者。全於呼而認其病之在心肺也。然竟不言呼而曰息者。

蓋出氣雖大。中無小還。不能大呼。故揭出搖肩息引張口六字。而病之在呼者宛然。

然不得但言呼也。

師曰再言其吸。下氣不得而輕。愈數。審其腹滿便硬阻之於中。其病在中焦實也。當

下之令實去。則愈。若中氣實。虛者。下之。則益。以伐其根。而生氣。亡法。為不治。且推之。上

下在上焦者。心、肺、膻、膈、不能下交。其吸促。虛在下焦者。肝、腎、陰、道、不能上交。其吸遠。吸為收攝元氣之主。促此治者。有間而究虛在真元。皆難治。呼吸身筋脈動搖振振者。與遠皆元氣虧也。此治者。有間而究虛在真元。皆難治。呼吸身筋脈動搖振振者。無論上中下虛實皆不治。

上節言息。息兼呼吸而言。偏重在呼也。此節不言呼而專言吸。又於吸中而分上中下虛實之辨。徐忠可謂為聞法之最細信哉。

師曰。兩手寸關尺。寸口脈動者。緩五脈。因其合於春夏秋。王時而動。應之。假令肝

王於春。其脈色當青。推四時各隨其色。所謂春脈弦而色青。夏脈洪而色赤。秋脈毛而

肝春其色當青。而反色白。反脈浮滑。非其時色脈皆當病。

此言醫道貴因時而察其脈色也。脈色應時為無病。若色反時、病也。脈反時、亦病也。色反脈、脈反色、亦病也。推而言之。症與脈相合者順。相生者吉。相反者治之無不費力也。

問曰。有時未至而至。有已至而不至。有至而不去。有至而太過。何謂也。師曰。月十一

冬至之後。值甲子日。夜半為少陽自起。中雨。水為少陽出地。而之時。少陽萬物始生。天

得溫和。常也。今氣之。以未得甲子。而天氣因先溫和。此為未至而先氣至也。以已得甲子

而天氣猶未溫和。為已至而氣不至也。以得甲子。而天大寒不解。此為已至而應去不

去也。以已得甲子。而天氣如盛夏之六月時。且為已至而之太過也。由此推之。冬至後

十六日而歲功成人。在氣交之中。有因時而順應者。有及時而衰旺者。有卽因非時異氣。一致而病者。醫者可不。一而知其由來乎。

此一節論天氣而不及醫。然隨時制宜之道。在其中也。尤在涇云。上之至。謂時至。下之至。謂氣至。蓋時有常數而不移。氣無定刻而或遷也。冬至之後甲子。謂冬至後六十日也。蓋古造曆者。以十一月甲子朔夜半冬至爲曆元。依此推之。則冬至後六十日當復得甲子。而氣盈朔虛。每歲遞遷。於是至日不必皆值甲子。當以冬至後六十日。花甲一周。正爲雨水之候。爲正。雨水者。冰雪解散而爲雨水。天氣溫和之始也。云少陽起者。陽方起而出地。陽始生者。陽始盛而生物。非冬至一陽初生之謂也。竊嘗論之矣。夏至一陰生。而後有小暑大暑。冬至一陽生。而後有小寒大寒。非陰生而反熱。陽生而反寒也。天地之道。否不極則不泰。陰陽之氣。剝不極則不復。夏至六陽盡於地上。而後一陰生於地下。是陰生之時。正陽極之時也。冬至六陰盡於地上。而後一陽生於地下。是陽生之時。是陰極之時也。陽極而大熱。陰極而大寒。自然之道也。則所謂陽始生。天得溫和者。自不得與冬至陽生同論也。審矣。至未得甲子而天已溫。或已得甲子而天反未溫。及已得甲子而天大寒不解。或如盛夏五六月時。則氣之有盈有絀。爲候之或後或先。而人在氣交之中者。往往因之而病。惟至人爲能與時消息而無忤耳。

師曰病人脈浮者在關前以關前其病在表浮者在關後以關後其病在裏然關後然關後雖位而浮却非裏證之正脈不過為裏之裏而為腰痛背強腰膝不能行然形傷不去弱可以必其非裏之裏故其病不在腹中少腹而為腰痛背強腰膝不能行氣此關後脈浮可以必

短氣而證之極也

浮脈原主表此於浮脈中分出表裏欲人知浮脈之變也推之沈脈原主裏亦可於沈脈中分出表裏遲脈原主寒數脈原主熱更無不可於遲數中分出寒熱也是亦望乎一隅而三反之

問曰經云厥陽獨行何謂也師曰陰陽偕行此為有陽無陰故稱厥陽厥者逆也陰陽

也之謂

此舉厥陽為問答以見陰陽之不可偏也內經云陰平陽秘精神乃治陰陽離決精神乃絕陰陽之道大矣哉尤在涇云厥陽獨行者孤陽之氣厥而上行陽失陰則越猶夫無妻則蕩也千金方云陰脈且解血散不通正陽遂厥陽不往從此即厥陽

獨行之旨歟

問曰兩寸脈乃心肺之部位沈大而且滑沈則為實謂血之滑則為氣謂氣之實與

實并兩相搏血氣入藏即死入府即愈此為卒厥以藏府分何謂也師曰藏義取深藏

而實邪不入故唇口青身冷為入藏即死府如外府之府本司出如身和汗自出為入府即

愈

此言邪氣盛則實之生死也。尤在涇云實謂血實。氣謂氣實。實氣相搏者。血與氣并而俱實也。五藏者藏而不瀉。血氣入之。卒不得還。神去機息。則唇青身冷而死。六府者傳而不藏。血氣入之。乍滿乍瀉。氣還血行。則身和汗出而愈。經云血之與氣并走於上。則為大厥。厥則暴死。氣復返則生。不返則死。是也。

問曰邪氣盛則實正氣奪則虛如脉大而滑實邪之強有力臟固不能當其猛脈脫是

矣今卒厥病脉不大而小不滑而澀脫去大且滑之象因而別之曰斯說也

為深傳非為厥卒一病凡百病入臟皆然譬如浸淫瘡從口起流向四肢者可治從四肢

流來入口者不可治難測以裏外二字該之淺而易曉吾特為丁嘗曰凡病在外者

可治入裏者即死

此言正氣奪則虛之生死也。按此因卒厥而推言百病脈脫二字諸家俱誤解。

李煒西云病在外二句槩指諸病而言即上百病皆然之意入裏者死如痺氣入腹。

脚氣衝心之類。

問曰陽病十八何謂也師曰三陽之氣主頭痛項腰脊臂脚掣痛其在經殼之上外故謂

之陽病病在外者有營病衛病營衛兼病之殊是一陰病十八何謂也師曰三陰之氣

如裏而有三也三而六之故合為十八病也又問曰陰病十八何謂也師曰主經殼之內外故謂

形而二之故合為十八病也然三陰之邪又各有氣分血分氣血並受之臟腑六而三證有

十則為五臟病各有十八合之而計為九十病人又有六府之病微微有十八病合之而計為

一百八病其數各并然而不乘至於久行傷筋名為五勞力舉重坐濕地傷腎形寒飲

冷傷大肺憂怒思慮傷心風雨寒暑七傷氣極血極筋極骨極六極婦人五十二傷三因共計七害

三十六病淫非六氣外不在其中皆就人身分別而論也雖然以目猶未就邪陰陽藏腑各證

邪從口入者為宿食也五邪中人相從類各有法度風類而中於午前寒類而中於暮濕

傷於下霧輕清傷於上再聽之風邪為陽令脈而緩浮寒邪為陰令脈而急霧邪輕傷皮

腠濕邪重流關節宿食止傷脾胃絡而不及經極寒而之固外病多傷經極熱浮之時於外而

則暑熱井之汗出傷絡類相從之理也

此一節由陰陽藏府五邪之分合異同經氣時候原委以及所當然者如彼所以然

者如此欲學者體認於文字之外則得矣附錄千金婦人三十六病以備參考十二

痲者謂所下之物一如青泥二如青血三如紫汁四如赤皮五如膿痂六如豆汁七

如葵羹八如凝血九如青血似水十如米汁十一如月浣十二如經度不應期也九

痛者一陰中痛傷二陰中淋痛三小便即痛四寒冷痛五月水來腹痛六氣滿注痛

七汗出陰如蟲嚙痛八脇下痛九腰痛七害者一害食二害氣三害冷四害勞五害

房六害娠七害睡五傷者一孔痛二中寒熱痛三小腸急卒痛四臟不仁五子門不

房六害娠七害睡五傷者一孔痛二中寒熱痛三小腸急卒痛四臟不仁五子門不

正三因者。一月水閉塞不通。二絕產乳。三羸瘦不生肌肉。又康熙字典。槩字。註云。讀與馨同。吳醫唐立三云。飪為烹調生熟之節。則槩飪句。為槩香可口過食之而停滯也。

問曰。病有急當救裏救表者。何謂也。師曰。病為醫者。下之。續得下利清穀不止。萬證甚急而甚身體疼痛者。表證亦不可緩。二者相權。急當先救。清穀之利。且後之。身疼痛。若服後清便自調。身而

痛仍者。急當救表也。

此言證有表裏之殊。治有緩急之異也。傷寒論中最詳。不必多贅。

夫病者有平痼疾。而加以一時卒病。卒者易攻。痼者難拔。審其先後。當先治其卒病。後乃治其痼疾也。

前言病有表裏之不同。治者權緩急而分其先後。此言病有新舊之不同。治者審難易而分其先後也。

師曰。五藏病各有所得者。愈。有得之時。志相勝者。如怒傷肝。喜得悲而愈。悲勝怒。我之類。

宜得之飲食者。肝色青。宜食甘。心色赤。宜食酸。肺色白。宜食辛。脾色黃。宜食甘。腎色黑。宜食鹹。起於庚辛腎病。愈於甲乙。起於壬癸。五藏病各有所惡。心惡熱。肺惡燥。是也。而且風脾

各隨其所不喜者為病。何惡為不喜也。姑即所不喜者。舉一端而言之。病者素不應

食而反暴思之。是藏氣轉助病氣。變必發熱也。與之法。不在此例也。

此一節言病以藏氣為本也。五藏病以有所得而愈者。謂得其所宜。足以安藏氣而

却病氣也各有所惡各隨其所不喜為病者謂失其所宜適以忤藏氣而助病邪也

所得所惡所不喜著一所字所包者廣

夫諸病在藏法宜攻下而陽明入府則不傳府猶藏治也若果實在下急下之證夫曰急下日不當

直一攻而無疑矣然若欲攻之當隨其所同得獨而攻之六七日中其急下三證不一日

中一日陽明病發熱汗多者一曰發汗不解腹滿者此急防其少陰病自利者不可渴者即論中六七日少陰純

腹下必痛者乾燥者一曰少陰病將自焚也如攻之例第見其利水之攻中則法熱相表裏

也發熱渴飲水小便不利者是也二證均與猪苓湯去而渴亦止此與攻中則法熱相表裏

餘皆做此此一節言邪之在藏者宜攻而攻法之神妙者在於隨其所得四字徐忠可順文敷衍絕無發明尤在涇以水血痰食添出蛇足二君皆未得言中之旨

瘧濕喝病脈證第一

瘧之為言強也其證頭項強急頭熱足寒目太陽病陽則發熱邪在膚表則無汗在既

標惡寒而不宜反惡寒者以本亦病也名曰剛瘧太陽病陽則發熱邪在膚表則無汗在既

出病故但發熱而不惡寒表虛其名曰柔瘧太陽病陽則發熱邪在膚表則無汗在既

此言太陽病有剛柔二瘧推原瘧之所自始為辨瘧之法非瘧家之本證也剛瘧脈宜緊弦柔瘧脈宜浮弦仲景未言可以悟出

瘧充至切。諸去聲。惡也。瘧音其類切風強病也。舊本以瘧為瘧。傳寫之誤也。今改正之。

其病皆由血枯津少。不能養筋所致。燥之為病也。然內經謂諸瘧強直。皆屬於濕。何

其相反若是乎。而不知濕為六淫之一。若中於太陰。則從陰化為寒濕。其病流於關

節而為痺。若中於陽明。則從陽化為濕熱。熱甚而陽明燥化之氣愈烈。其病燦筋強

直而為瘧。是言濕者言其未成瘧之前。言燥者言其將成瘧之際也。經又云。赫曦之

紀上羽。其病瘧。言熱為寒抑。無汗之瘧也。又云。肺移熱於腎。傳為柔瘧。言濕蒸為熱。

有汗之瘧也。千金謂溫病熱入腎中。則為瘧。小兒痢熱盛亦為瘧。聖經賢訓可據。其

為亡陰筋燥無疑。

然而太陽底面即是少陰入。太陰病發於標。陽發熱則脈不宜。脈沈而細者。證是

死。入府即愈。首篇言之詳矣。太陰病發於裏。陰沈細矣。今反。脈沈而細者。證是

背見。太強直等證。並見。名之曰瘧。為難治。

此一節言太陽之裏為少陰。瘧病在少陰。最重之證也。故於辨其剛柔之後。特筆以

提撕欲人之知所重也。

病在太陰。未必遽成瘧也。而太陽之接壤即是。陽明太陰之裏面即是。少

太多。津液外脫。則少陰傷。因致瘧。夫風病。不知用柱枝湯。下之。下多則亡陰。陰

成而瘧。後復發。汗。養神柔則亡。陽經云。陽氣者。精則必拘急。瘡家。膿血將竭。雖身疼

痛。亦證未不可發汗。汗出則失所養。而成瘧。

此推致瘧之由。從太陽而推到陽明少陰。言汗下瘧家。三者致瘧。皆由脫液傷津。皆兼此二經而言也。婦人產後亡血過多。因而成瘧。亦可以此說括之。

瘧。其大本證。可以備言。其形狀。亦有誤治之變。證變脈。可以略。病瘧者。上而身熱。未及於下。

足寒。之風傷太陽。頸項強急。氣傷太陽之惡寒。於頭面。故時頭熱面赤。內皆風熱。傷於經目。

故脈目赤。而頭項強急。獨頭動搖。風客會厭。而語不出。所以卒然口噤背反張。

者。經輸也。入於瘧病。形狀之也。若瘧而誤。為發其汗者。汗之陸續。不乾。則生寒。寒濕相得。

其表。而因汗益虛。甚即惡寒。甚用專熱。甚灼筋。何至惡寒之甚。此為誤治。而一成陽邪。發其汗已。一不獨證之。其強直脈。屈曲如蛇。

此論瘧家之本證。而並及於誤治之變證變脈也。

脈。如蛇陰之象也。君子正。暴然見。腹脹大者。為喜。冀其為欲解。況脈為有形之實證。大義。

脈。履霜。堅冰。至之憂。乃正。暴然見。腹脹大者。為喜。冀其為欲解。況脈為有形之實證。大義。

脈。長承。方氣。矣。乃診。其脈如故。之象。而反。加伏。弦者。又變之。瘧。

此一節承上節汗後變證變脈外。又變一脈證也。師不出方。余於傷寒論發汗後腹

脹條。梧出厚朴。牛薑甘草人參半夏湯。俟其脹稍愈。再以法治之。

下。行。亦復。明示。矣。瘧家之本脈。何如。夫瘧。直之病。其脈強直。急。按之緊如弦。寸至尺直上。

此一節補出瘧病之本脈也。自病者身熱足寒。至此三節合作一大節讀。

痙中風之病風為陽邪誤用燒有灸瘡則風火交煽難治。

此一節言痙病誤灸之難治也。師不出方，傷寒論火逆諸方，亦恐其過溫。余用風引

湯減去桂枝乾薑一半，研末煮服，往往獲效。

太陽病頭項強痛發熱惡風自汗論所謂桂枝證也其證備但身體強凡几然為風邪入於輪腰脊乃強是也。然經

浮數今按其脈反沈遲蓋沈為痙之本脈遲為津液不足營衛之行此寒而為痙以

括蕞桂枝湯主之。

此一節為痙病之將成未成者。出其方也。然細按方法，必是中風自汗之變證。柔痙

用此。剛痙用葛根湯。

括蕞桂枝湯方。

括蕞根三兩桂枝三兩芍藥三兩甘草二兩生薑三兩大棗十二枚

右六味以水九升煮取三升分溫三服微汗汗不出食頃啜熱粥發之。

太陽病頭項強痛發熱惡寒無汗而得外途邪氣又不得下氣逆上而衝胸。

口噤不得語面赤頭搖項背強欲作剛痙。以葛根湯主之。

此一節為剛痙之將成未成者。出其方也。究為太陽之治法。非痙證之正治法。

葛根湯方。

葛根四兩麻黃三兩桂枝二兩甘草二兩芍藥二兩生薑三兩大棗十二枚

右七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黃葛根減二升。去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覆

取微似汗。不須啜粥。餘如桂枝湯法。將息及禁忌。

痙之為病。至於入胸滿。氣閉口噤。臥不著席。反張甚也筋脚攣急。上必牙關而齟齒。此或

在陰火元或為陽明燥化救焚可與大承氣湯。救陰非下其便以寬服

此一節為痙之既成。出一救治之正方。大旨在瀉陽明之燥氣。而救其津液。清少陰之熱氣。而復其元陰。大有起死回生之神妙。或問凡曰可與。則猶有相酌之意。豈因大承氣之過峻。而云然乎。而不知此證。舍大承氣並無他法。猶恐服大承氣之後。重證猶未盡除。還當審其緩急。而商其再服與否。此際全憑醫家之定識。定力也。或一下之後。病勢已減。審係陽明。以白虎加人參湯。滋陽明之燥。審係少陰。以黃連阿膠湯。救少陰之陰。二湯可以頻服。服後又以竹葉石膏湯收功。抑或以三湯用於大承氣之前。全要小心靈手敏。此仲師可與二字言外之意也。男元犀稟按竹葉石膏湯去粳米之逗留熱氣。并以竹瀝半杯。易竹葉。可從古法而變通之。

大承氣湯方。

大黃四兩厚朴半斤枳實五枚芒硝二合

右四味。以水一斗。先煮枳朴。取五升。去滓。內大黃。煮二升。去滓。內芒硝。更上微火。一兩沸。分溫再服。得下餘勿服。

溼者始者但風溼之一也亦如中風傷寒自太陽病也病在關節關之室真氣之所出入

溼者始者但風溼之一也亦如中風傷寒自太陽病也病在關節關之室真氣之所出入

溼者始者但風溼之一也亦如中風傷寒自太陽病也病在關節關之室真氣之所出入

此言溼流關節之病也然溼者六氣之一也但一氣中猶有分別霧露之氣為溼中之清傷人皆中於上雨水之溼為溼中之濁傷人皆中於下亦稱太陽者病由營衛而入營衛皆屬太陽也此條論地氣之溼乃溼之濁者故曰但當利其小便若霧露之邪當以微似汗解之

溼家之為病於溼盛於外者陽必鬱一身盡疼陽鬱於發熱溼熱鬱於肌身色如之熏黃黑而帶也

上節言溼邪痹於內而不能化熱此節言溼邪鬱於內而發於外化熱而為黃也

溼家病在太陽太陽之脈上額交巔夾脊而行於兩背強溼氣盛於陰表故欲得被覆向火若下之太早則於胃而為臧溼邪陷臧溼邪陷不能飲則其口燥溼氣盛於陰表故欲得被覆向火若下之太早則於胃而為臧溼邪陷臧溼邪陷

此言清邪中上病在上而誤下之其變證有如此之多也

溼家誤下變證既如此之多若不明溼家誤下之頭汗已額上汗出以陽明之脈交額
言其死證上恐醫者猶執迷不悟也。溼家誤下之頭汗已額上汗出以陽明之脈交額
絕也。且真液上微喘。太陽之氣絕而真氣上脫也。且見此小便利者。以少水道此少司陽決之瀆
氣絕而陰津離脫也。三死若下利不止者。不必三陽氣絕而亦主死。

此承上若下之三字而備言誤下之死證而為醫者大加警覺也。

溼又為陰內有溼而外感於風。為風溼而兩相搏。致以一身盡疼痛。則雨露降和法當微
汗自出而解。然陽之汗以值天陰雨不止。醫者不知所以云此可發其汗。汗之病猶不
愈者何也。蓋陰陽也。若利發其汗。汗大出者。陽邪但風氣汗而去。則陰轉盛而陰衰。溼

邪之氣仍在。是故不愈也。若治風溼者。但微微似欲汗出者。不相負而風溼俱去也。蓋
此於溼證中別出風溼之病。明其治法而不遽出其方者。即引而不發之妙也。

字是答辭。周秦多用此筆法。

知溼又別其為寒溼者。亦不可受之。溼家病身雖疼。而在無一身皆疼。不過發熱。止面黃。而身
似霧露之溼。為清邪自上受之。溼家病身雖疼。而在無一身皆疼。不過發熱。止面黃。而身
肺熏黃。於皮膚毛。故氣而不順。毛而喘。陰證無頭痛。溼家病身雖疼。而在無一身皆疼。不過發熱。止面黃。而身
未邪止。在毛。故氣而不順。毛而喘。陰證無頭痛。溼家病身雖疼。而在無一身皆疼。不過發熱。止面黃。而身
塞。深病求止。不必內之辛香藥於鼻中。之寒溼頭中則愈。

此於溼證中。又別出寒溼之病。寒溼不止。霧露之清邪。而舉一邪傷高表者。以為隅。
則邪傷通身者。包在言外。舉一外法通其空竅者。以為隅。則內服調其經絡藏府者。

則邪傷通身者。包在言外。舉一外法通其空竅者。以為隅。則內服調其經絡藏府者。

包在言外。下節諸方。按脈證而求其絲絲入扣。則得矣。

前以言中溼但在內言之也。若溼家證其身煩疼。而不發黃。可知未入於裏。而為熱也。且無

宜汗而酌其適大。可與麻黃加朮湯發其似微汗。為宜。慎不可以火攻之。多致而變證也。汗則無

又增黃之虛乎致

此為溼之屬。表無汗者。出一至當不易之方也。喻氏謂麻黃得朮。雖發汗而不至多

也。汗。朮得麻黃。行裏溼而並可行表溼。止此一味加入。所謂方外之神方法中之良法

也。

麻黃加朮湯方。

麻黃三兩 桂枝二兩 甘草一兩 白朮四兩 杏仁七十個

右五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二升半。去滓。溫服八合。覆

取微汗。

風溼之證。前詳言猶未。病者相搏。一身盡疼。其發熱。每在於申日。晡所劇者。以陽明

正西戌當其旺時邪。此名風溼。以致此風溼病。乃傷於汗出當風。汗隨風入皮。或久傷

取冷亦所以致溼也。致寒溼亦可類推矣。可與麻黃杏仁薏苡甘草湯。

此又為風溼無汗者。而出其方也。寒溼亦可用之。上節麻黃加朮湯為大劑。此方為

小劑。亦隨其證之微甚。而擇用之。亦隨其證之上下。而取親上親下之理也。

麻黃杏仁薏苡甘草湯方。

麻黃半兩 杏仁十個去 薏苡半兩 甘草一分

右剉麻豆大。每服四錢。七水一盞。半煎八分。去滓溫服。有微汗避風。

風溼病之脈浮為風身重為溼。若見此脈。此證汗不出而惡風者。為實邪。大劑有汗出惡風者。邪以虛。防己黃耆湯主之。

此為風溼證。汗自出者。出其方也。合上二方。即傷寒論麻黃湯。大青龍湯。桂枝湯之意乎。

錢天來云。病因汗出當風。夫汗出則腠理開。當風則風乘腠理矣。風邪既入。汗不得出。以離經之汗液。既不得外。出皮毛。又不能內返。經絡留於肌腠。而為溼。此即人身汗液之溼也。其或暑汗當出之時。傷於納涼太過。使欲出之汗不得外泄。留著肌腠。而致病。與汗出當風無異也。按金匱以痙溼。喝三證合篇。痙證兼溼。喝證亦兼溼。溼證最重。必須如此活看方得。

防己黃耆湯方。

防己一兩 甘草半兩 白朮七錢 黃耆一分

右剉麻豆大。每抄五錢。七生薑四片。大棗一枚。水盞半。煎八分。去滓溫服。喘者加

麻黃半兩。胃中不和者。加芍藥三分。氣上衝者。加桂枝三分。下有陳寒者。加

細辛三分。服後當如蟲行皮中。從腰下如冰。後坐被上。又以一被繞腰下。令微汗。

差。

傷寒至八九日。九日值少陽主氣之期。宜從少陽。風溼而相搏。寒邪拘身。體疼。火邪發。

煩著。邪沉不能自轉側。裏未入。不嘔不渴。脈浮虛而澹者。也。此風多於濕之證。以桂枝。

附子湯主之。若脾胃受溼。傷不能為大便堅。大便愈。小便愈。覺自利者。能還入胃中。故也。

即於前方。去桂枝加白朮湯主之。濕若去則風矣。無。

此又於傷寒不愈。合風溼為病。而出二方也。上方治風多於溼。下方治溼多於風。

桂枝附子湯方。

桂枝四兩 附子三枚炮去 生薑三兩切 甘草二兩炙 大棗十二枚擘

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溫三服。

白朮附子湯方。

白朮四兩 附子三枚炮去 甘草二兩炙 生薑三兩 大棗十二枚

右五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分溫三服。一服覺身痺。半日許再服。三服都盡。其

人如冒狀。勿怪。即是朮附並走皮中。逐水氣。未得除。故耳。凡方中有如蟲行狀。將如醉

使然也。傷寒合風溼。而病上既詳。言之矣。風溼相搏。業已深。骨節疼煩。掣痛。不得屈伸。近之則

痛劇。此風寒溼三氣之象也。阻遏。汗出短氣。小便不利。惡風不欲去衣。或身微腫者。榮氣

若其病較劇者。用藥亦須較緩。今。痛劇。正氣不令宣通之象也。遇

三焦之氣俱病。總由於坎中元陽之氣失職也。務使陽回氣燦而經脈柔和。陰氣得煦而水泉流動矣。以甘草附子湯主之。

此承上節言風溼相搏在外者利在速去。深入者妙在緩攻。師恐前方附子三枚過多。其性猛急。筋節未必驟開。風溼未必遽去。徒使大汗出而邪不盡耳。故減去一枚。並去薑棗。而以甘草為君者。欲其緩也。

甘草附子湯方。

甘草二兩 附子二枚炮 白朮二兩 桂枝四兩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初服得微汗則解。能食。汗出復

煩者。服五合。恐一升多者。宜服六七合為妙。

之。喝者暑也。暑亦六淫之一。故先傷太陽。 太陽中暘。之病標本。發熱惡寒。之病所過。身重而疼痛。氣熱傷其脈弦細。

訖遲。毛勝脫者。毫毛其應。故小便已洒洒然毛聳。榮於四肢。故手足逆冷。小有勞。身即熱。氣虛不能

口開前板齒燥。以勞而動。陽熱不可汗下。溫鍼備此。若誤詔為發其汗。則而惡寒甚。

若因其寒甚而加溫鍼。則虛而發熱甚。熱甚而發數下之。津液傷而則淋甚。

此言中暑之證。從經脈表裏俱病處。繪出虛證模樣。意者寒則傷形。責其實。熱則傷

氣。責其虛也。汗下火皆為所戒。而治法從可知矣。

太陽中熱者。喝是也。暑干肌表而汗出。為太陽所以寒惡寒。暑熱之邪內合太身熱而渴。以

白虎加人參湯主之。

此言中暑而不兼溼之證治也。

白虎加人參湯方。

知母

六兩

石膏

一斤碎

甘草

二兩

粳米

六合

人參

三兩

右五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湯成。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太陽中喝。身熱疼重。而脈微弱。此以夏月因暑熱傷冷水。水行皮中。所致也。一物瓜蒂

湯主之。推之夏月陽虛陰伏凡畏熱食涼皆可以清涼治暑哉

此言暑合溼邪為患。而出其方治也。後人用五苓散大順散。小半夏加茯苓湯。十味

香薷飲。白虎加蒼朮湯。皆推廣其法而兼治溼也。

瓜蒂湯方。

瓜蒂

二七個

右剉。以水一升。煮取五合。去滓。頓服。

暑者夏令炎熱之氣也。有伏病。有正病。有變病。何謂伏病。經云。凡病傷寒而成熱者。

先夏至為病溫。後夏至為病暑。是病伏於冬時。愈鬱而愈熱。與溫病同例也。何謂正

病。經云。熱氣大來。火之勝也。又云。火熱受邪。心病生焉。言夏時酷暑炎熱。人感之而

為暑病。病在心也。白虎加人參湯。是其正治歟。何謂變病。元人謂靜而得之為中暑。

處於高廈涼室。畏熱貪涼而成病。其惡寒與傷寒同。而發熱較重。以別之心。煩以別

之脈處以別之。此病在人事。不在天時。故謂之變也。然而更有深義焉。暑必挾溼。是暑陽而溼陰也。夏月伏陰在內。是暑熱而陰寒也。讀者當得其言外之旨。

百合狐惑陰陽毒病證治第三

論曰百合病者為分百脈為合一宗無別絡悉致其病也第見其證意欲食而復不能食口欲言而常默然欲臥而躁又不能臥欲行而懶又不能行飲食或有美時或有不欲聞食臭時如

寒無寒如熱無熱口苦小便赤諸藥不能治得藥則劇吐利如有神靈者身形如和以上

諸證全是恍惚去來不可為憑之象惟憑之於脈與溺確知其為熱其脈微數數則主熱也溺出膀胱膀胱為太陽之府

之熱氣乘每溺時而頭痛者乃熱氣之甚必愈若溺時快然但頭眩者則更淺二十日可愈其

不痛淅淅然者則大病稍淺四十日可愈若溺時快然但頭眩者則更淺二十日可愈

百證多於傷寒大或末病而預見動熱先或病四五日而出或二十日或一月後見者

遺熱不各隨證治之

此詳言百合證之證脈也此證多見於傷寒大病前後或為汗吐下失法而變或平

素多思不斷情志不遂或偶觸驚疑猝臨異遇以致行住坐臥飲食等皆若不能自

主之勢此病最多而醫者不識耳

程雲來云頭者諸陽之首溺則陽氣下施頭必為之搖動曷不以老人小兒觀之小

兒元氣未足腦髓不滿溺將出頭為之搖此陽氣不充故耳老人血氣衰肌肉澀腦

髓

髓清。故溺出時不能射遠。將完必濕衣。而頭亦為之動者。此陽氣已衰。不能施射。故耳。由此觀之。溺出頭之痛。與不痛。可以觀邪之淺與深矣。故百合病溺出頭痛者。言邪舍深。而陽氣衰也。內衰則入於藏府。上則牽連腦髓。是以六十日愈。若溺出頭不痛。淅然者。淅淅如水。洒淅皮毛。外舍於皮膚肌肉。尚未入藏府之內。但陽氣微耳。是以四十日愈。若溺出快然。但頭眩者。言邪猶淺。快則陰陽和暢。營衛通利。藏府不受邪。外不淅然。則陽氣尚是完固。但頭眩者。是邪在陽分。陽實則不為邪所牽。故頭不疼而眩。是以二十日愈也。其說亦通。

百合病於發汗之後者。以其不應汗而汗之。以致津液衰少者。以百合知母湯主之。

百合知母湯方。

百合七枚 知母三兩

右先以水洗百合。漬一宿。當白沫出。去其水。別以泉水二升煎取一升。去滓。別以泉水二升煎知母。取一升。後合煎。取一升。五合分溫再服。

百合病於見下之後者。以其不應於下而下之。以致熱入於下也。以百合滑石代赭湯主之。

百合滑石代赭湯方。

百合七枚 滑石三兩 代赭石如彈丸大一

右先煎百合如前法。別以泉水二升煎滑石代赭。取一升。去滓。後合和重煎。取一升。

五合分温再服。

百合病見於吐之後者。以其不應吐而吐也。以百合雞子湯主之。

百合雞子湯方。

百合七枚 雞子黃一枚

右先煎百合如前法子。內雞子黃攪勻。煎五分。温服。

百合病不經吐下發汗。病形如初者。即所謂未病預見也。此因熱氣先動。以百合地黃湯主之。然亦有久太

不愈始終在太陽經者亦用此湯。

百合地黃湯方。

百合七枚 生地黃汁一升

右先煎百合如前法子。內地黃汁。煎取一升五合。分温再服。中病勿更服。大便當如

漆。

百合病一月不解。變成渴者。熱壅皮毛皮毛為肺之合也。以百合洗方主之。

百合洗方。

百合一升。以水一斗。漬之一宿。以洗身。洗已食煮餅。勿以鹹豉也。

百合病而洗後。渴不差者。內熱盛也。以津傷也。括蕒牡蠣散主之。

括蕒牡蠣散方。

括萇根 牡蠣等分

右為細末。飲服方寸匕。日三服。

百合病如寒無寒如熱無熱原熱無熱今無變發熱者其內熱可知也以百合滑石散主之。

百合滑石散方。

百合一兩 滑石三兩

右為散。飲服方寸匕。日三服。當微利者。止服。熱則除。

百合病見於陰者。以陽法救之。即內經用陽也見於陽者。以陰法救之。即內經用陰也若見

陽而攻其陰。則并傷其陰矣乃復發其汗。是重傷也此為逆。見陰病攻其陽。則并傷其陽矣乃復下之。

是重傷也此亦為逆。

程扶生云。前治皆用陰和陽法也。此復補以用陽和陰。故仲景用思最為精密。

狐惑之為病。蟲病也狀如傷寒。默默欲眠。目不得閉。臥起不安。何其如此之躁實因蝕於

喉為惑。蝕於陰為狐。口而不欲飲食。惡聞食臭。蟲聞食臭而動則交亂於胃中主面目其

面目之乍赤乍黑乍白。亦隨蟲之聚散而變易蝕於上部則聲自嗶。以甘草瀉心湯主之蝕於

於下部則邪傷厥陰然陰為陰之咽乾。以苦參湯洗之。蝕於肛者。以雄黃熏之。熏洗二法皆就

其近治之也

此言狐惑之病證治法也。傷寒論烏梅丸亦可消息用之。

甘草瀉心湯方。

甘草四兩黃芩

乾薑

人參

各三兩半夏半升

黃連

一兩

大棗

十二枚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苦參湯方。

苦參一升。以水一斗。煎取七升。去滓。熏洗。日三。

雄黃熏法。

雄黃一味。為末。筒瓦二枚。合之。燒向肛熏之。

病者脈數無熱。微煩默默。但欲臥。汗出。初得之三四日。目赤如鳩眼。七八日。目四眇黑。若能食者。膿已成也。赤豆當歸散主之。

尤在涇云。脈數微煩。默默但欲臥。熱盛於裏也。無熱汗出。病不在表也。三四日。目赤如鳩眼者。肝臟血中之熱。隨經上注於目也。經熱如此。臟熱可知。其為畜熱不去。將成癰腫無疑。至七八日。目四眇黑。赤色極而變黑。則癰尤甚矣。夫肝與胃互為勝負者也。肝方有熱。勢必以其熱侵及於胃。而肝既成癰。胃即以其熱併之於肝。故曰。若能食者。知膿已成也。且膿成則毒化。毒化則不特胃和。而肝亦和矣。赤豆當歸。乃排膿血除濕熱之良劑也。又曰。此一條。注家有目為狐惑病者。有目為陰陽毒者。要之。亦是濕熱蘊毒之病。其不腐而為蟲者。則積而為癰。不發於身面者。則發於腸臟。

亦病機自然之勢也。仲景意謂與狐惑陰陽毒同源而異流者。故特論列於此歟。

赤小豆當歸散方。

赤小豆三升浸令芽出曝乾當歸十分

右二味。杵為散。漿水服方寸匕。日三服。

陰而陽入咽喉致死甚速試以陽毒言之陽毒之為病。為異氣中人之陽也面赤斑斑如錦紋。咽喉

痛。吐膿血五日。經氣未可救治。相傳俱受邪至七日。陰陽經氣已不可治。升麻鼈甲湯

主之。

異氣適中人之陰毒之為病。面目青。身痛如被杖。咽喉痛。五日經氣未可救。治。至七日

陰陽經氣已不可治。升麻鼈甲湯去雄黃蜀椒主之。

此言陰陽二毒治之不可姑緩也。仲師所論陰毒陽毒。言天地之癘氣。中人之陽氣。陰氣。非陰寒極陽熱極之謂也。蓋天地災癘之氣。便為毒氣。人之血氣。晝行於陽。夜行於陰。癘氣之毒。值人身行陽之度。而中人則為陽毒。面者諸陽之會。陽毒上干陽位。故面赤斑斑如錦紋。陽毒上迫胸膈。故吐膿血。以陽氣法天。本乎天者親上也。值人身行陰之度。而中人則為陰毒。邪入於陰。則血凝泣。血不上榮於面。而面目青。血不環周於一身。而身痛如被杖。以陰氣主靜。凝而不流之象也。夫陰陽二毒。皆從口鼻而下入咽喉。咽喉者陰陽之要會也。感非時之癘氣。則真氣出入之道路不無。

妨礙故二毒俱有咽喉痛之證。要之異氣中人。毒流最猛。五日經氣未遍。尚可速治。若至七日。陰陽經氣已週。而作再經。則不可治矣。方用升麻鼈甲湯以解之。升麻本經云。氣味甘平。苦微寒。無毒。主解百毒。辟瘟疫邪氣。入口皆吐出。中惡腹痛。時氣毒癘。諸毒。喉痛口瘡。云云。君以升麻者。以能排氣分解百毒。能吐能升。俾邪從口鼻入者。仍促口鼻而出。鼈甲氣味酸平。無毒。佐當歸而入肝。肝藏血。血為邪氣所凝。鼈甲稟堅剛之性。當歸具辛香之氣。直入厥陰。而通氣血。使邪毒之侵於營衛者。得此二味。而並解。甘草氣味甘平。解百毒。甘能入脾。使中土健旺。逐邪以外出。妙在使以蜀椒辛溫。雄黃苦寒。稟純陽之色。領諸藥以解陽毒。其陰毒去。雄黃蜀椒者。以邪毒不在陽分。不若當歸鼈甲直入陰分之為得也。

升麻鼈甲湯

升麻 當歸 甘草 各二兩 蜀椒 炒去汗 鼈甲 手拍大 雄黃 牛兩

右六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頓服之。老小再服。取汗。陰毒去。雄黃蜀椒。肘後千金方。陽氣用升麻湯。無鼈甲。有桂。陰毒用甘草湯。無雄黃。

瘧病脈證并治第四

師曰。瘧者寒熱往來之有定候也。雖有三陽三陰之異。而其舍總不外乎瘧脈自弦。而見中之兼。弦數者多熱。弦遲者多寒。至於因證施治。弦小緊者。其在裏可知。下之而差。

弦遲者多寒無有可溫之弦繁而不者知其不在裏可以發汗鍼灸也而弦浮大者知其邪

可以吐之弦數者多熱治則宜清而熱風發也若以上因脈施治諸法以飲食消息

止之即難經所謂損其脾胃者調其飲食適其寒溫之旨也

此言瘧證不離少陽以弦脈為主隨其兼見者而施治也末一句言治之不愈求之

脾胃是為久瘧虛瘧者立一大法也徐忠可尤在涇諸家之解俱誤

男元厚按素問瘧論言之甚詳大約邪氣與衛氣併居合則病作離則病休一日發

者正氣不虛易愈間日與三日正氣虛內薄於陰難愈仲景以內經之旨深遠難與

中人以下說法另尋出陰陽出入大衝要處獨取少陽為主以補內經未言之旨併

示後人握要之圖開口即云瘧脈自弦看一自字大有深意見瘧證雖各不同而少

陽脈之真面目自不可掩

病瘧以月計一日一發當十五日愈以五日為一候三候為一氣一氣十五日也也旺則不受

愈邪而設不差當月盡解旺是又更一如其氣更二不差當云何師曰此瘧邪不瘥與結為瘻

瘻名曰瘻母當急治之宜鼈甲煎丸

此言瘧邪因人正氣之衰旺以為消長也上節以飲食消息止之為治久瘧之正法

若有瘻母先急除其有形之癥瘕再培其無形之元氣醫者切不可託言小心釀成

姑息養奸之禍如景岳方之何人飲休瘧飲追瘧飲皆調停兩可走江湖之套技

鼈甲煎丸方。

鼈甲十二分 烏扇三分 柴胡六分 鼠婦三分 乾薑 大黃 桂枝 石葦

去毛厚朴 紫葳即凌 半夏 阿膠 芍藥 牡丹 麤蟲各五分 葶藶 人參各一分

瞿麥二分 蜂窠四分 赤硝十二分 蜣螂六分 桃仁二分

右二十三味為末。取煨竈下灰一斗。清酒一斛五升。浸灰。俟酒盡一半。著鼈甲於中。

煮令泛爛如膠。漆絞取汁。內諸藥煎為丸。如梧子大。空心服七丸。日三服。千金方。

用鼈甲十二片。又有海藻三分。大戟一分。無鼠婦赤硝二味。

師曰。陰氣孤絕。陽氣獨發。陽獨發。氣為火。則熱而少氣煩冤。外無以守中。則手足熱而

欲嘔。名曰瘰癧。若欲知但熱不寒。以然者。其須知邪氣內藏於心。外舍分肉之間。令人消

燍肌肉。肌肉為陰。陽極則陰消也。

按內經所論之瘰癧。撮其大略。以肺素有熱。而偶受風寒。內藏於心。外舍分肉。表則

寒而裏則熱。緣陰氣內虛。不能與陽相爭。故但熱而不作寒也。師不出方。余比例而

用白虎加桂枝湯。以白虎清心救肺。以除裏熱。加桂枝調和營衛。以驅外邪。誠一方

而兩扼其要也。即先熱後寒。名為熱瘰。亦以白虎清其先。桂枝卻其後。極為對證。此

法外之法也。然此節與內經稍異。師又略節經文。不言及外感風寒。以陰氣孤絕。陽

氣獨發二句為主。方內有桂枝。又未中的。師早已熟審矣。若宋薛立齋。張景岳。趙養

葵用六味地黃湯及玉女煎之說。反致滯邪生熱而增劇。俗傳瘧痢三方為害更速。師於此等重證。而不出方者。欲人尋繹而自得也。傷寒論自序云。若能尋余所集。思過半矣。此物此志也。男元犀。按下節白虎加桂枝湯。是內經所言之瘧瘧。非師所云云。瘧瘧之治也。師未出方。似可借用竹葉石膏湯之類。而梨汁甘蔗汁。亦可以佐之。

又溫瘧者。

冬不藏精則水虧而火盛。火盛於內外為寒氣所格。而不出則火氣內鬱。日盛一日。至春令感溫氣而發。夏令感熱氣而發。是病在伏氣與乍感不同。故

其脈如平。

但此病當憑證。而不知何經之病。即此意也。身無寒但熱。骨節煩疼時嘔。從腎熱

出外舍其合而上。并於陽明也以。

白虎加桂枝湯主之。

蓋於大涼脾胃之中加一辛溫之品。因其勢而利導之也。

此言溫瘧與內經不同。而其義則相表裏也。然余謂仲師書讀其正面。須知其對面。須知其反面。須知其旁面。則順逆分合。如織錦迴文。字字扣得著。上節言瘧瘧。單主陰絕陽發。以補經文之未盡。至於經文所云。肺熱加以外感。為瘧瘧之正證。亦包括在內。均一瘧瘧。不無毫釐千里之判。此所以不率爾而出方也。至此節論溫瘧。又與內經不同意者。伏氣外出之證。其始也熱。為寒鬱而內藏。其發也寒。因熱盛而俯首。究竟釀此猖狂之熱禍。皆緣寒邪之格外為禍端。以白虎清其熱勢。加桂枝追其所由來。可謂面面周到。且所云無寒但熱。疼嘔之證。俱是內經瘧瘧之正證。師於此補敘其正證。補出其正方。文法錯綜變化。非細心人不能體會。雖然篇首有弦數者風

發一句傷寒論有風溫一證於此可以悟開大覺路即可以普濟無量蒼生矣。

白虎加桂枝湯方

知母 六兩 石膏 一斤 甘草 二兩 粳米 二合 桂枝 三兩

右五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湯成。去滓溫服一升。日三。

瘧熱多寒者。非真寒也。緣無形之寒氣。挾有形之痰飲。伏於心間。陽氣不能外透於肌表。故多寒甚。則有寒無熱。心為牡藏。因 名之曰牡瘧。以

蜀漆散主之。內陷之心胸結伏之痰飲。則邪亦轉旋而外出。

此言牡瘧證也。方中雲母無真未能速效。且此方原是宣通心陽。使氣行於肌表。則

不至偏陰用事。却不專在於涌吐也。故不注明吐之一字。余借用桂枝去芍藥加蜀

漆龍骨牡蠣救逆湯如神。

蜀漆散方

蜀漆 燒去腥 雲母 燒二日夜 龍骨 等分

右三味杵為散。未發前以漿水服半錢七。

附外臺祕要三方

牡蠣湯方

牡蠣 麻黃 各四兩 甘草 二兩 蜀漆 三兩

右四味以水八升。先煮蜀漆麻黃去上沫得六升。內諸藥煮取二升。溫服一升。若吐

則勿更服。

尤在涇云。此係宋孫奇等所附。蓋亦蜀漆散之意。而外攻之力較猛矣。趙氏云。牡蠣

柴胡去半夏加括蕒根湯。

治瘧病發渴者。亦治勞瘧。

柴胡

八兩

人參

黃芩

甘草

各三兩

括蕒根

四兩

生薑

三兩

大棗

十二枚

右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徐忠可云。瘧邪在半表半裏之間。入與陰爭則寒。出與陽爭則熱。此少陽之象也。是

謂少陽而兼他經之證。則有之。謂他經而全不涉少陽。則不成其為瘧矣。所以小柴

胡為少陽主方。渴易半夏加括蕒根。亦治少陽成法也。攻補兼施。故亦主勞瘧。

柴胡桂薑湯。

治瘧寒多微有熱。或但寒不熱。服一劑如神。

柴胡

半斤

桂枝

三兩

乾薑

二兩

括蕒根

四兩

黃芩

三兩

甘草

二兩

牡蠣

二兩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初服微煩。復服汗出

便愈。

趙氏曰。此與牡蠣相類。而實非。牡蠣邪客心下。此風寒溼痺於肌表。肌表既痺。陽氣

不得通於外。遂鬱伏於榮血之中。陽氣化熱。血滯成瘀。著於其處。遇衛氣行。陽二十

五度及之。則病作。其邪之入營者。既無外出之勢。而營之素痺者。亦不出而與陽爭。

故少熱或無熱也。是用柴胡為君。發其鬱伏之陽。黃芩為佐。清其半裏之熱。桂枝、乾薑所以通肌表之痺。括蕞根、牡蠣除留熱。消瘀血。甘草和諸藥。調陰陽也。得汗則痺邪散。痰熱行而病愈矣。

中風歷節病脈證並治第五

中風之病內經論之甚詳而證者每苦不得其要且多與痺合論同中之異更不可以不辨夫風之為病。中人徹於上下故當半身不遂。或一著於處。但臂不遂者。此風而為痺。此風與痺之大分別也然風從虛入熱從風發故診其脈為微而為數。可以一言

中風之證使然。若未中之前初也此一節先辨風與痺之殊。後之脈微而數。中風使然八字。提出中風之大綱。如大海行舟茫茫無際。中按羅經以定子午。則所向自無差錯。余註之曰。風從虛入。指陽虛而言也。陽字指太陽而言。太陽虛則不能衛外而為固。故脈微。余又註之曰。熱從風發。以其人素有內熱而風中之風為陽邪。內熱外風。風火交煽。故脈數。學者當知此八箇字。是大慈大悲菩薩。立於雲端指示。以下止有四方。首方則為初中時邪未侵心者。示一堵塞法。次方為既中後邪已入心為癱瘓者。示一下熱法。三方為邪已入心病如狂狀者。示一表裏兼治法。四方為風攻於頭而不去。示一外治法。細繹方意。無非着眼於少陰。少陰兼手足而言。寒從水化而歸於下。以足少陰為主。風從火化而歸於上。以手少陰為主。知其真證。便得真方。學者當於引而不發之中。得其躍如。

之妙

雖然風從虛入。虛則脈微熱。從風發熱。則脈數。此為風證之既成。從少陰而化熱者。言必也。若論其初風。不挾寒。則為和風。發熱。則脈數。此為風證之既成。傷皆由營衛。心營肺衛。中風而偏於寒者。寸口脈浮而緊。緊則為寒。浮則為虛。寒虛相搏。邪在皮膚。邪乘之也。有餘者必沉而不浮。以浮者為血虛。皮膚而萎。絡脈空虛。度以無邪。故賊邪不

瀉。或左或右。邪氣。脈所傷則筋反緩。無邪則其正氣。獨治。即急正氣引邪。其口喎僻不遂。左

者邪反在右。右喎者邪反在左。不可不知也。雖然或左或右。邪在於絡。絡邪病。肌膚不

仁。邪在於經。病裏邪。即骨重而不勝。邪入於府。心大妨。神氣之出入。即不識人。邪入於

藏。心腎二藏俱連舌本。藏。舌即難言。且廉泉口必吐涎。

此為初病中風之偏於寒者。而詳其證之遞深也。師未出方。徐忠可云。節下侯氏黑散。即次之。擬係此證之方。然余謂四肢煩重。心中寒甚者。為的劑。若風火交煽。喻嘉言取用祛風至寶膏甚妙。方用防風二兩半。白朮一兩半。芍藥二兩半。芒硝五錢。生石膏一兩。滑石三兩。當歸二兩半。黃芩一兩。甘草二兩。大黃五錢。連翹五錢。川芎三兩半。麻黃五錢。天麻一兩。山梔子五錢。荆芥五錢。黃柏五錢。桔梗一兩。薄荷五錢。熟地黃一兩。羌活一兩。人參一兩。全蝎五錢。細辛五錢。黃連五錢。獨活一兩。共二十六味。為末。煉蜜丸。彈子大。每服一丸。細嚼。茶酒任下。臨臥服。但此方醫者病人。或疑其散。或疑其攻。或疑其雜。往往不肯服。而死。蓋有命焉。不可強也。呂純陽大丸更效。又

按風中經絡與府者。可用驅風至寶膏。若入臟。最防迸入於心。宜用侯氏黑散。於驅補之中。行其堵截之法。至於風引湯。按法用之。無往不利。

侯氏黑散

治大風四肢煩重。心中惡寒不足者。治風竅用

徐忠可云。此為中風家挾寒而未變熱者。治法之準則也。謂風從外入。挾寒作勢。此為大風。證見四肢煩重。豈非四肢為諸陽之本。為邪所痹。而陽氣不運乎。然但見於四肢。不猶愈體重不勝乎。證又見心中惡寒不足。豈非漸欲凌心乎。然燥熱猶未乘心。不猶愈於不識人乎。故侯氏黑散。用參苓歸芎。補其氣血。為君。菊花白朮牡蠣。養肝脾腎為臣。而如防風桂枝。以行痹著之氣。細辛乾薑。以驅內伏之寒。兼桔梗黃芩。以開提肺熱。為佐。礬石所至。除溼解毒。收澀心氣。酒力運行周身。為使。庶舊風盡出。新風不受。且必為散。酒服至六十日止。又常冷食。使藥積腹中。不下。萬邪漸侵。心不惡熱而惡寒。其由陰寒可知。若胸中之陽不治。風必不出。太陽之氣行於胸中。徐氏此註精細之至。故先以藥填塞胸中之空竅。壯其中氣。而邪不內入。勢必外消。此即內經所謂塞其空竅。是為良工之理。若專治其表。裏風邪非不外出。而重門洞開。出而復入。勢將莫禦耳。男元犀按。徐氏煞此九個字。真閱歷有得之言。不可順口讀去。

侯氏黑散方

此方主補虛。以熄其風。

菊花

分四十

白朮

防風

各十分

桔梗

八分

黃芩

五分

細辛

乾薑

人參

茯苓

當

歸川芎 牡蠣 礬石 桂枝 各三分

右十四味。杵為散。酒服方寸七。日一服。初服二十日。溫酒調服。禁一切魚肉大蒜。常宜冷食六十日止。即藥積腹中不下也。熱食即下矣。冷食自能助藥力。喻嘉言云。方中取用礬石以固澀諸藥。使之積留不散。以漸填空竅。必服之日久。風自以漸而息。所以初服二十日。不得不用溫酒調下。以開其痺著。以後則禁諸熱食。惟宜冷食。如此再四十日。則藥積腹中不下。而空竅塞矣。空竅填則舊風盡出。新風不受矣。蓋礬惟得冷即止。得熱即行。故囑云熱食即下矣。冷食有能助藥力。抑何用意之微耶。愚按風家挾寒。雖未變熱。而風為陽邪。其變甚速。觀此方除熱之品。與祛寒之品並用。可見也。高明如尤在涇。尚有疑義。甚矣讀書之難也。余每用此方。病家惑於人言。而不敢服。輒致重證。莫救。不得已。遵喻嘉言法。用驅風至寶膏。或借用後卷婦人門竹葉湯。一日兩服。多效。然亦有不得不用此散者。亦必預製以送。不明告其方。以杜庸俗人之論說也。

又者亦辨其脈於寸口。而偏於寸口。者行之不及。則為寒。緩者至而無力。則為虛。營行脈

見而緩則為亡血衛浮脈而見。緩則為中風。然營衛俱在膚表。與邪氣中經。若

癢而癩疹。若心氣不足。邪氣入中。則過邪正氣為阻。胸滿而短氣。

此為中風之偏於風者。而詳其證之遞深也。風為陽邪。其脈主緩。師未出方。徐忠可

云此節下即以風引湯次之。疑係此證之方。余甚服其識。然與祛風至寶膏互服亦妙。此節以遲脉託出緩脉。言遲則為寒者。以扇動之氣雖寒而自人受之則為陽邪。故分疏營衛二句。單承緩而不言遲。則可知其所獨重矣。

風引湯除熱癰癩

余忠可云風邪內進。則火熱內生。五藏亢甚。逆歸入心。故以桂甘龍牡通陽氣安心腎為君。然厥陰風木與少陽相火同居。火發必風生。風生必挾木勢。侮其脾土。故脾氣不行。聚液成痰。流注四末。因成癰瘕。故用大黃以蕩滌風火濕熱之邪。為臣。隨用乾薑之止而不行者以補之。為反佐。又取滑石石膏清金以伐其木。赤白油脂厚土以除其濕。寒水石以助腎水之陰。紫石英以補心神之虛。為使。故大人小兒風引驚癰皆主之。何後世以為石藥過多而不用。反用腦麝以散真氣。花蛇以增惡毒耶。愚按用前方而尚恐其不及者。宜黃連阿膠湯從少陰之本以救之餘熱不除。虛羸少氣。近於痿證者。以竹葉石膏湯清補之。二方如神。

風引湯方。此方主清熱除其風

大黃 乾薑 減最按應 龍骨 兩各四 桂枝 甘草 牡蠣 各二兩應加倍 寒水石 滑石

赤石脂 白石脂 紫石英 石膏 兩各六

右十二味。杵篩。以韋囊盛之。取三指撮。井花水三升。煮三沸。溫服一升。治大人風

引小兒驚癇瘳。日數發。醫所不療。除熱方。巢氏云。脚氣宣風引湯。按喻嘉言云。

本文有正氣引邪。啗僻不遂等語。故立方即以風引名之。

防已地黃湯治風進人心風乘火病如狂狀。妄行獨語不休。熱進於內無熱。浮為風

有更

交而風火其脉益浮。

此亦風进入心之治法也。徐靈胎云。此方他藥輕而生地獨重。乃治血中之風也。此

等法最宜細玩。愚按金匱書寥寥數語。讀者疑其未備。然而所包者廣也。中風以少

陰為主。此等言風进手少陰之證。出其方治曰病如狂狀。妄行獨語不休者。蓋以手

少陰心火也。陽邪进之。則風乘火勢。火借風威。其見證無非動象。曰無熱者。熱歸於

內外反無熱。即傷寒論桂枝二越婢一湯證。外無大熱之例也。曰其脉浮者。風火屬

陽之本象也。然有正面。即有對面。手足少陰。可一而二之。實二而一之者也。攷之唐

宋後各家之論。中風曰昏迷不醒等證。其不為狂狀可知也。曰猝倒口噤等證。其不

為妄行獨語可知也。曰面如赭朱。可知寒盛於下。格陽於上。不能無熱也。曰冷汗不

止。可知其四肢厥逆。不止無熱也。曰脉脫。曰無脉。又將何以言浮乎。蓋以足少陰腎

水也。陰邪进之。則寒水相遭。寒冰徹骨。其見證無非靜象。方書用三生飲一兩。薛立

齋又加人參一兩者。蓋指此也。若痰涎如湧。三因白散可用。真陽上脫。氣喘痰鳴。黑

錫丹可用。凡此皆為四逆證之例。究非中風之本證。其證散見於傷寒論中。金匱關

之於中風門外。所以示立法之純也。

防己地黃湯方。

防己 甘草 各一分 桂枝 防風 各三分

右四味以酒一杯漬之。絞取汁。生地黃二斤。咬咀蒸之。如斗米飯久。以銅器盛藥汁。

更絞地黃汁。和分再服。按此方表裏兼治。後人祛風至寶膏方從此方悟出。

頭風摩散

此言偏頭風之治法也。附子辛熱以刮之。鹽之鹹寒以清之。內服恐助其火。火動而風愈乘其勢矣。茲用外摩之法。法捷而無他弊。且軀殼之病。內經多用外法。如馬膏桑鈎及熨法皆是。今人不講久矣。

頭風摩散方。

大附子 一枚 鹽 等分

右二味為散。沫了。以方寸匕摩疾上。令藥力行。

愚按中風大證也。內經與風痺風懿等證並論。讀者莫得其要。後世主火主氣主血主痰主虛紛紛不一。而且以貫中類中分門。張景岳又以非風另立一門。而中風究係何病。究用何方。茫然無據。每致患者十難救一。今讀金匱此論。以風字專指八方之風。中字從外入內如矢之射人一般。病從太陽而起。在外在府者為淺。在內在藏

者爲深。迸於少陰者爲較重。何等明亮。何等直捷。何等精粹。間有言之未盡者。余於小註總註。遵先生之大旨而補之。庶無駁而不純。偏而不舉之憾。其云邪在於絡二句。言絡邪病表。在六經之表也。其云邪在於經二句。言經邪病裏。在六經之裏也。其云邪入於府。卽不識人二句。府指陽明之胃府也。其云邪入於藏。舌卽難言二句。藏指少陰之藏也。均以風引湯爲主。余又以驅風至寶膏佐之。本卷附方。亦可消息而借用之。但不可令喧奪主耳。而第一方侯氏黑散。爲逐風填竅之神劑。凡中風證。初患未經變熟者。宜之。病後尤賴以收功。免致再患。爲終身之廢疾。金匱論只七節。方只四首。其實論外有論。方外有方。所貴讀者之善悟也。江西喻嘉言喜讀仲景書。著醫門法律。全錄金匱原文。而參以時說。以致奪朱亂雅。其中有彼善於此者。如資壽解語湯。治中風脾緩。舌強不語。半身不遂等症。方用防風。炮附子。天麻。酸棗仁。各一錢。肉桂。羚羊角。各八分。羌活。甘草。各五分。水煎。入竹瀝二匙。薑汁一滴。服。又於此方去羌活。加熟地黃。枸杞子。菊花。胡麻仁。天門冬。治腎虛風入。不語。以少陰脈縈舌本也。又補錄地黃飲子方。治舌瘖不能言。足廢不能用。以腎虛氣厥不至。舌下方用熟地黃。巴戟天。山茱萸。肉蓯蓉。石斛。炮附子。五味子。白茯苓。石菖蒲。遠志。肉桂。麥冬。各五分。加生薑五片。棗二枚。薄荷五葉。水一杯。半煎。八分服。嘉言引此數方。大與金匱所論相反。後人遵其法。而多誤醫學梯階。譏其駁雜。信不誣也。余在直隸供職。著

金匱淺註此一證稿經三易忽於防已地黃湯證從對面反面處會悟遂不禁拍案大呼曰風為陽邪爛熟語大有精義他若陰邪為病如三生飲三因白散黑錫丹等法當關之於中風門外即如加味六君子湯嘉言註云治四肢不舉屬於脾土虛者須用此以治其本不可加入風藥方用人參白朮茯苓甘草陳皮半夏各一錢麥門冬三錢薑三片棗二枚水二杯煎六分加竹瀝一小盞溫服口渴者去半夏加葳蕤石膏虛甚不熱者加附子此亦主虛而立論或為善後調理之法則可若中風時藉此湯培元氣以勝邪亦何異於閉門而追寇哉

腎病有透歷關節而為痛者名曰歷節大抵由於肝寸口脈沉而弱沉即主骨弱即主筋先虛而心陽復鬱而起診其兩手寸關尺之 寸口脈沉而弱沉即主骨弱即主筋

沉即為腎弱即為肝脈象如此汗由於心液所化今然 汗出入浴水中雖有形之水不能入而無形之寒

氣從汗孔 如水傷心蓋心火也水水也外水 歷節痛而黃汗亦出然此非中風 故曰

歷節

此言歷節之病明其病因大抵寒鬱其熱究其病源大抵虛致邪聚也然汗出入水四字言寒熱互搏不過於最易見者示其端惟善讀易者可以悟其理也尤在涇云此證若非肝腎先虛則雖得水氣未必便入筋骨非水濕內侵則肝腎雖虛未必便成歷節仲景明其委而先溯其源以為歷節多從虛得之也又云後水氣篇中云黃汗之病以汗出入水中浴水從汗孔入得之合觀二條知歷節黃汗為同源異

流之病。其瘀鬱上焦者。則為黃汗。其併傷筋骨者。則為歷節也。

亦有溼熱在內。因風而成。歷節者。難以一言括其病。由惟以飲酒汗出當風。所致。八箇字淺言之。人可共曉。然致之則有三。一曰在胃。胃脈取之。跌陽脈

浮而滑。今滑本主實。滑則其穀氣之實。然則穀何以不行而實。豈非酒溼。浮則知其胃

自出。然則胃何以致熱乎。非一曰在腎。腎脈取之。少陰脈浮而弱。弱則血不足。浮

則為風。風血相搏。即疼痛如掣。豈非因風溼挾風乘之乎。一曰肥盛之人。其脈

為瀉小。阻滯而溼。短氣。使風作。自汗出。搏則風乘之。若肥盛之人。其脈

小豈非酒濕困之乎。且汗出之後。其痛宜從汗而解。今何以汗出而疼。不可

汗出當風所致。

此節中分三段。皆言飲酒汗出當風而成歷節也。飲酒主濕熱而言。凡濕熱內盛

之人。皆以飲酒例之。與上節汗出入水俱宜活看。上節拈出水字。為例以陰邪鬱其

內熱者。視諸此也。此節拈出風字。為例以陽邪搏其濕熱者。視諸此也。

且未上。出言脈沉而弱。沉即主骨弱。即主筋等向。諸肢節疼痛。歷節之證。身體尪羸。其虛證而

脚腫如脫。於氣絕。頭眩短氣。於上溫溫欲吐。魚氣血兩虛。以桂枝芍藥知母湯主之。

此言肝腎俱虛。虛極而營衛三焦亦因之而俱病也。徐忠可云。桂枝行陽。知芍養

陰。方中藥品頗多。獨挈此三味以名方者。以此證陰陽俱痺也。又云欲制其寒。則上

之鬱熱已甚。欲治其熱。則下之。肝腎已痺。故桂芍知附。寒熱辛苦並用。而各當也。

桂枝芍藥知母湯方

桂枝四兩芍藥三兩甘草麻黃附子各二兩白朮知母防風各四兩生薑五兩

右九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溫服七合日三服

上言因虛而病歷節既出其方治矣而所以致虛之由未言也蓋致虛之由不一味過酸

則而傷筋傷骨則不能痿名曰枯泄相

搏名曰斷泄者營氣而滯不通管則衛不獨行營衛俱微蓋營衛者水穀之氣三焦

於三焦故三焦而氣乏無所御四屬而失養斷絕由是精微不身體羸瘦陰獨全注於下獨

足腫大且黃汗出常冷凡肝腎雖虛不由於溼當風所假令發熱便為歷節也

此承上節肝腎俱虛證而究其致虛之由而推廣言之又以因虛成病不發熱者為

勞傷而發熱者為歷節虛同而證則不同也徐忠可云歷節與黃汗最難辨觀仲

景兩言假令發熱便為歷節似歷節有熱而黃汗無熱然仲景敍黃汗又每日身熱

則知黃汗亦可有熱總無不熱之歷節耳若黃汗由汗出入水中浴歷節亦有由汗

出入水而水傷心故黃汗汗黃歷節或亦汗黃則知歷節之汗亦有不黃總無汗不

黃之黃汗耳若歷節言肢節疼言疼痛如掣黃汗不言疼痛則知肢節痛歷節所獨

也若黃汗言渴言四肢頭面腫言上焦有寒其口多涎言胸中窒不能食反聚痛暮

躁不得眠而歷節但有足腫黃汗則知以上證皆黃汗所獨也若是者何也黃汗歷

節皆是濕鬱成熟。逡巡不已。但歷節之濕邪流關節。黃汗之濕邪聚臑間。故黃汗無肢節痛。而歷節少上焦證也。

病歷節不可屈伸疼痛。上既言其證。今可補其方以。烏頭湯主之。

尤在涇云。此治寒濕歷節之正法也。徐忠可云。病歷節。括足腫發熱言。承上文也。

按足腫而膝脛不冷。似可加黃柏知母。

烏頭湯方。亦治脚氣疼痛不可屈伸。

麻黃 芍藥 黃耆 甘草 各三兩 烏頭 五枚 陔阻以蜜三升煎服一升即出烏頭大附子亦可

右四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納蜜。煎中更煎之。服七合。不知。盡服之。

礬石湯。治脚氣衝心。

礬石 二兩

右一味。以漿水一斗五升。煎三五沸。浸脚良。此脚氣外治之方也。前云疼痛不可屈伸。以烏頭湯主之。至於衝心重證。似難以外法倖功。然衝心是腎水挾脚氣以凌心。而礬能却水。兼能護心。所以為妙。想必以烏頭湯內服。後又以此湯外浸也。

附方 放岐伯謂中風有四。一曰偏枯。半身不遂。二曰風痺。於身無所痛。四肢不收。三曰風懿。奄忽不知人。四曰風痺。諸痺類風狀。風懿即該中風卒倒。內金重舉。

古今錄驗續命湯。治中風痺。身體不能自收持。口不能言。冒昧不知痛處。或拘急不

得轉側。

麻黃 桂枝 甘草 乾薑 石膏 當歸 人參各三兩 杏仁四十粒 川芎五錢

右九味以水一斗。煮取四升。溫服一升。當小汗。薄覆背。憑几坐。汗出則愈。不汗更服。無所禁。勿當風。并治但伏不得臥。欬逆上氣。面目浮腫。

徐忠可云。痺者痺之別名也。因營衛素虛。風入而痺之。故外之營衛痺。而身體不能自收持。或拘急不得轉側。內之營衛痺。而口不能言。冒昧不知痛處。因從外感來。故以麻黃湯行其營衛。乾薑石膏調其寒熱。而加芎歸參草以養其虛。必得小汗者。使邪仍從表出也。若但伏不得臥。欬逆上氣。面目浮腫。此風入而痺。其胸膈之氣使肺氣不得通行。獨逆而上攻面目。故亦主之。

千金三黃湯 治中風手足拘急百節疼痛煩熱心亂惡寒經日不欲飲食。

麻黃五分 獨活四分 細辛 黃耆各二分 黃芩三分

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分溫三服。一服小汗出。二服大汗出。心熱加大黃二分。腹滿加枳實一枚。氣逆加人參三分。悸加牡蠣三分。渴加括蕒根三分。先有寒加附子一枚。

徐忠可云。此風入營衛肢節之間。擾亂既久。因而邪襲腎府。手足拘急。陽不運也。百節疼痛。陰不通也。煩熱心亂。熱收於心也。惡寒經日不欲飲食。腎家受邪。不能交心。

關胃也。故以麻黃通陽開痺。而合黃芪以走肌肉。合黃芩以清邪熱。獨活細辛專攻腎邪爲主。而心熱腹滿。氣逆悸渴。及先有寒。各立加法。爲邪入內者。治法之準繩也。近效朮附湯。治風虛頭重眩苦極。不知食味。煖肌補中益精氣。

白朮 一兩 附子 炮一枚半 甘草 炙一兩

右三味。剉每五錢。七薑五片。棗一枚。水盞半。煎七分。去滓溫服。

按喻嘉言云。經謂內奪而厥。則爲風痺。仲景見成方中。有治外感風邪。兼治內傷不足者。有合經意。取其三方。以示法。程一則曰。古今錄驗續命湯。治營衛素虛而風入者。再則曰。千金三黃湯。治虛熱內熾而風入者。三則曰。近效朮附湯。治風已入藏。脾腎兩虛。兼諸痺類風狀者。學者當會仲景意。而於淺深寒熱之間。以三隅反矣。崔氏八味丸。治脚氣上入少腹不仁。

乾地黄 八兩 山茱萸 兩各四 澤瀉 兩各三 茯苓 兩各三 牡丹皮 兩各三 附子 一枚 桂枝 一兩

右八味末之。煉蜜丸。梧子大。酒下十五丸。日再服。按宜服三錢

按漢之一兩。今之三錢零。此方附子用一枚。計今之法。馬重應一兩。此方地黃應用二兩六錢六分。山藥山茱萸應用一兩三錢三分。澤瀉茯苓丹皮應用一兩。桂枝應用三錢三分。附子一枚。應用一兩。今人分兩多誤。今特核正。如若多用。照此遞加。千金越婢加朮湯。治內極熱。則身體津脫。腠理開汗大泄。厲風氣下焦脚弱。

麻黃

六兩

石膏

半斤

生薑

二兩

甘草

二兩

白朮

四兩

大棗

十五枚

右六味以水六升先煮麻黃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分三服

炮

惡風加附子一枚

金匱要略淺註卷二終

金匱要略淺註卷三

漢張仲景原文

閩長樂陳念祖修園著

血痹虛勞病脈證并治第六

問曰血痹之病從何得之師曰夫尊榮之人苦志勞苦筋骨弱肌膚盛然骨弱肌則不

盛則氣重因疲勞則汗出疲而嗜臥中臥不時動搖加被微風遂得干之是風與血相搏但

寸血痺人兩手脈本自微澹澹則知其陰又合各部之微澹可知循其度而邪宜鍼引陽氣

也寸之診其主衛關上口寸小緊因以阻其陰必得氣通而血方可循其度而邪宜鍼引陽氣

令脈和緊去則愈

此言血痹之症由於質虛勞倦列於虛勞之上與他痹須當分別也

血痹通脈之陰陽俱微前言微澹澹即言微而不寸口在關上亦微尺中小緊前言緊在

於寸口既入尺中後邪搏於陰而不去故營衛而入尺中緊也外證身體不仁雖如風痹

狀其風以實非黃耆桂枝五物湯主之茲方和營之滯助衛不足行甘藥中亦寓鍼引陽氣

也五意

此節與上節合看其義始備其方即桂枝湯妙在以耆易草倍用生薑也

黃耆桂枝五物湯方

黃耆 三兩 芍藥 三兩 桂枝 三兩 生薑 六兩 大棗 十二枚

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温服七合。日三服。

虛勞病其機一見於脈。即當早治。夫男子平人脈大。為七情色慾過度。為勞。脈極虛。為飢飽勞役過。亦

為勞。病者須當治。之於早也。

夫男子平人脈大。為七情色慾過度。為勞。脈極虛。為飢飽勞役過。亦

為勞。脈極虛。為飢飽勞役過。亦

此以大虛二脈。提出虛勞之大綱。意者。腎精損則真水不能配火。故脈大。脾氣損則

穀氣不能內充。故脈虛。二脈俱曰為者。言其勢之將成也。難經云。損其脾者。調其飲

食。適其寒温。損其腎者。益其精。未雨綢繆。其在斯乎。

虛勞病見於脈者。尙隱而難。而微之於色。則顯而易見。男子面色無澤。薄主精而口渴。及多而過。亡血卒。然之傾

而順。心不悸。脈更診其脈之浮外者。其便知裏之虛也。於外精奪於內之急證。可不畏哉。

此言望色而得其虛。又當參之於脈。而定其真虛與否也。

男子氣不足。其陽脈虛。沉弦。邪其外。無寒熱。但短氣。裏急。小便利。面色白。易見者。人之

虛則眩。當隨時。其自見。目暝。走有虛陰。必兼鼻。劬。俱在少腹。元陽傷。則少腹滿。此為勞傷。

使之然。勞而傷之。為病。陰陽愈熾。其脈浮大。手足煩。春夏於外。則裏愈虛。而氣浮。劇

然。秋冬於內。則不生。外探而氣。必陰虛。而陽熾。其脈浮大。手足煩。春夏於外。則裏愈虛。而氣浮。劇

男子氣虧。而脈浮弱。虧而脈濇。為不足。當。無子。人之精氣。是清冷。

此三節。首言勞而傷陽。是承第一節。脈極虛。為勞。句來。次言勞而傷陰。是承第一節

脈大。為勞。句來。三言精氣俱虧。本於賦稟。是承第二節。脈浮裏虛也。二句來。然陰陽

脈大。為勞。句來。三言精氣俱虧。本於賦稟。是承第二節。脈浮裏虛也。二句來。然陰陽

此證之汗因虛陽鼓之而外溢。必得白薇之苦寒瀉火。即是養陰。附子之辛熱導火。亦是養陰。功同腎氣丸。但腎氣丸金匱中五見。皆從利小便中而治。各證不若此方之泛應曲當也。究之偏於陰虛者。宜此。否則原方及小建中等方。陰陽並理。面面周到。可謂入神。唐王肅外臺祕要多用仲師小品方

桂枝龍骨牡蠣湯方。

桂枝 芍藥 生薑各三兩 甘草二兩 龍骨 牡蠣各三兩 大棗十二枚

右七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分溫三服。

男元犀按龍者天地之神也。龍骨者龍之所脫也。海者水之所歸也。牡蠣者海氣之所結也。古聖人用此二味。絕大議論。今人以固澀止脫四字盡之。何其淺也。

天雄散方。

天雄三兩 白朮八兩 桂枝六兩 龍骨三兩

右四味。杵為散。酒服半錢。七日三服。不知稍增之。按天雄藥鋪無真當以大附子代之

尤在涇云。此疑亦後人所附。為補陽攝陰之用也。犀按尤註未確。先君移於八味腎氣丸方之後。而詳註之。可謂發前人所未發。

男子平人脈虛弱細微者。元陽不足也。陽不足則不能衛外。而為固且陽病而陰不能自長。陰亦不足。故不能自守。而喜盜汗也。人年五六十。陽氣將衰。脈不宜大而反大者。乃虛陽之上亢。痺俠脊背。右兩行。經道太陽之

為諸陽主氣。陽氣若張。則寒動於中。而為外腸鳴。與痰相搏。而生於逆。上逆則馬刀。旁生於頸。虛則痺而不行也。若張。則寒動於中。而為外腸鳴。與痰相搏。而生於逆。上逆則馬刀。旁生於頸。

俠瘦者。皆為勞得之。脈沉小遲。三者相並。是名脫氣。乃空殼。其人疾行。則喘。

喝。盛於外。則寒。手足逆寒。中則為腹滿。甚則溇泄。食不消化也。脈按弦而重。大弦則為陽微。大則為外盛。芤減則自振。不為寒。芤則守中。為虛。虛寒相搏。此名為革。脈革則不易。以弦減。芤虛二脈。形容。婦人則胎不能安。半產。經不能調。漏下。男子統血。則亡血。能藏精。失精。

自男子平人。脈虛弱微細起。至亡血失精止。隱承第一節。脈極虛亦為勞意。分四小節。言虛陰盛而真陽衰者。故以脈之沉緊弦細邊為主。而間有芤大者。仍現出陰虛之象。蓋以陽根於陰。陽病極則並傷其陰也。小註中以陰陽分疏。即此故也。下一節約其大要。以出方。再下一節。從前方而推進一步。再下一節。以陰陽之總根在下。舉一少腹。一小便。以示一隅之舉也。

陽虛之證。前論頗詳。茲再虛勞。病如元陽之氣不能內裏。急為悸。為衄。為腹中痛。為夢。失精。如元陽之氣不能外充。四肢痠疼。為手足煩熱。為咽乾口燥。又云。調以甘味。以約其大要。而出其方治。

小建中湯主之。

此為陽虛者出其方也。然小建中湯調其陰陽。和其營衛。建其中氣。其用甚廣。附錄尤註於後。

尤在涇云。此和陰陽調營衛之法也。夫人生之道曰陰曰陽。陰陽和平。百疾不生。若陽病不能與陰和。則陰以其寒獨行。爲裏急。爲腹中痛。而實非陰之盛也。陰病不能與陽和。則陽以其熱獨行。爲手足煩熱。爲咽乾口燥。而實非陽之熾也。昧者以寒攻熱。以熱攻寒。寒熱內賊。其病益甚。惟以辛甘苦甘。和合成劑。調之使和。則陽就於陰。而寒以溫。陰就於陽。而熱以和。醫之所以貴識其大要也。豈徒云寒可治熱。熱可治寒而已哉。或問和陰陽調營衛是矣。而必以建中者何也。曰中者脾胃也。營衛生成於水穀。而水穀轉輸於脾胃。故中氣立。則營衛流行。而不失其和。又中者四運之軸。而陰陽之機也。故中氣立。則陰陽相循。如環無端。而不極於偏。是方甘與辛合而生陽。苦得甘助而生陰。陰陽相生。中氣自立。是故求陰陽之和。必於中氣。求中氣之立者。必以建中也。徐忠可云。勞字從火。未有勞症而不發熱者也。又勞字從力。以火能蝕氣。未有勞症而力不疲者也。人身中不過陰陽血氣四字。氣熱則陽盛。血熱則陰盛。然非眞盛也。眞盛則爲氣血方剛。而壯健無病矣。惟陰不能與陽和。陽不能與陰和。故變生以上數節所列之證。陰陽中更有陰陽之分。寒熱互見。醫者常如堪輿家按羅經以定子午。則各向之宜忌。以及兼鍼之可否。無不可按法而行矣。至於亡血失精。陰虛陽虛皆有之者。陰極能生熱也。故見脈在浮大邊。卽當知陰不能維陽。腎爲陰之主務。交其心腎而精血自足。見脈在細小邊。卽當知陽不能勝陰。脾爲陽

之主。即補其中氣。而三陽自泰。故仲景特拈此二大扇。以為後人治虛勞之準。至陰虛熱極而燥。此虛勞之壞證也。朱奉議剏出滋陰一法。授庸醫以耽延時日。依阿附和之術。大失治虛勞正法。後人見滋陰亦有愈者。乃用參不用參。衆訟不已。豈知仲景以行陽固陰為主。而補中安腎。分別用之。不專恃參。不專滋陰。為恢恢遊刃也哉。按陽虛陰虛。古人亦有是說。而朱紫之最混者。薛立齋倡之。張景岳和之。至於今。止知多寒者可施耆朮薑附等為陽虛。多熱者可施地冬歸芍等為陰虛。而斯道掃地盡矣。余於前註。亦以陰虛陽虛分析。然而裏急腹中痛。四肢痠疼。手足煩熱。脾虛也。悸心虛也。衄肝虛也。男元犀按血從清道出為鼻衄。從濁遂出為吐血。下溢為便血。統屬於衝任督之脈。為病以衝任督之脈皆屬於肝也。失精腎虛也。咽乾口燥。肺虛也。五藏皆屬於陰。故謂為陰虛之病。然內經云。脾為陰中之至陰。又云。陰病治陽。故必先以溫藥建其脾土。而五藏皆循環而受益。謂為陽虛。蓋以陰之失陽而虛也。男元犀按此註又從前註深一層立論。陰虛陽虛分解。猶是為中人以下說法。

小建中湯方

桂枝 三兩 甘草 二兩 芍藥 六兩 生薑 三兩 飴糖 一升 大棗 十二枚

右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內膠飴。更上微火消解。溫服一升。日三服。

虛勞裏脈急 虛及脈急失精亡血腹痛諸之證 不足 相因而至 黃耆建中湯主之

此一節。即前節之證。前節之方。而推廣言之也。

尤在涇云。裏急者裏虛。脈急腹中當引痛也。諸不足者陰陽諸脈並俱不足而眩悸喘喝失精亡血等症。相因而至也。急者緩之。必以甘。不足者補之。必以溫。而充虛塞空。而黃耆尤有專長也。

黃耆建中湯方。卽小建中湯內加黃耆一兩半。餘依上法。氣短胸滿者。加生薑。腹滿者。去棗加茯苓一兩半。及療肺虛損不足。補氣加半夏二兩。

按氣短何以不加人參。胸滿何以不加橘皮。而俱加生薑乎。腹滿加茯苓。以茯苓不根不苗。得氣化而生。以氣化者。氣化猶爲思議可及。而去棗者。恐棗之甘能壅滿乎。何以飴糖甘草之大甘。而不去乎。又何以療及肺虛損不足乎。補氣加半夏。更爲匪彝所思。今之醫師。請各陳其所見。

虛勞腰痛。爲腎氣虛而不行。小腹拘急。小便不利者。爲膀胱之氣虛而不化。以氣八味腎氣丸主之。

此補言下焦之證治也。八味腎氣丸爲溫腎化氣之良方。若小便多者。大爲禁劑。自王大僕著元和經。極贊其功。然用者頗少。至薛立齋以之統治百病。趙養葵之醫貫。奉爲神丹。李士材張景岳因之以治本一說。文其模糊兩可之術。誤人不少。又按金匱於桂枝龍骨牡蠣湯後。突出天雄散一方。與前後文不相連貫。論中並無一言及之。以致各註家疑爲後人所附。而不知此方絕大議論。方中白朮爲補脾聖藥。最得土旺生金水源不竭。納穀者昌。精生於穀之義。且又得桂枝化太陽之水腑。天雄溫

少陰之水藏。水哉水哉。其體本靜。而川流不息者。氣之動火之用也。更佐以龍骨者。蓋以龍屬陽。而宅於水。同氣相求。可以斂納散漫之火而歸根。以成陰陽平秘之道。金匱於虛勞證。窮到陰陽之總根。而歸之於腎。曰腰痛。曰小腹拘急。曰小便不利。略拈數證。以爲一隅之舉。恐八味腎氣丸之力量不及。又立此方。誠爲煉石補天手段。其證治方旨。俱未發明者。即內經禁方之意。重其道而不輕洩也歟。

八味腎氣丸方。

見婦人雜病

虛勞諸不足。風氣百疾。薯蕷丸主之。

此方虛勞內外皆見不足。不止上節所謂裏急諸不足也。不足者補之。前有建中黃耆建中等法。又合之桂枝加龍牡等法。似無剩義。然諸方補虛則有餘。去風則不足。凡人初患傷風。往往不以爲意。久則邪氣漸微。亦或自愈。第恐既愈之後。餘邪未淨。與正氣混爲一家。或偶有發熱。偶有盜汗。偶有咳嗽等證。婦人經產之後。尤易招風。凡此皆爲虛勞之根蒂。治者不可著意補虛。又不可著意去風。若補散兼用。亦駁雜而滋弊。惟此丸探其氣味化合所以然之妙。故取效如神。

薯蕷丸方。

| | | | | | | | | | | | | | | | |
|----|----|----|----|----|----|----|----|----|-----|----|----|----|----|----|----|
| 薯蕷 | 三十 | 人參 | 七分 | 白朮 | 六分 | 茯苓 | 五分 | 甘草 | 二十分 | 當歸 | 十分 | 芍藥 | 六分 | 白斂 | 二分 |
| 芎藭 | 六分 | 麥冬 | 六分 | 阿膠 | 七分 | 乾薑 | 三分 | 大棗 | 百枚 | 桔梗 | 五分 | 杏仁 | 六分 | 桂枝 | 十分 |

防風 六分 神麩 十分 柴胡 五分 豆黃卷 十分 乾地黄 十分

右二十一味。末之。煉蜜為丸。如彈子大。空腹酒服一丸。一百丸為劑。

又安此一種心火熾盛實由肝鬱而成木能生火火盛則肝魂不安此勞兼見之症亦虛勞常有之症故特為之分別曰 虛勞虛煩不得眠。以酸棗仁湯主之。

此以挾火不得眠者。另作一節。上承風氣。下起瘀血。如制義之小過渡法。行文之變換如此。

酸棗仁湯方。

酸棗仁 二升 甘草 一兩 知母 茯苓 各二兩 芎藭 一兩

右五味。以水八升。煮酸棗仁得六升。內諸藥。煮取三升。分溫三服。

氣血肉骨筋勞 五勞虛極。身羸瘦腹滿。不能飲食。傷在脾胃故也原 食傷、憂傷、飲傷、房

室傷、飢傷、勞傷。致以經絡營衛氣傷。煎熱 內有乾血。肌膚如鱗甲交錯。視血乾則 兩目

黯黑。凡更急由於法 緩其中血者。以法乾補其虛。維何大黃廕蟲丸主之。

尤在涇云。虛勞證有挾外邪者。如上所謂風氣百疾是也。有挾瘀鬱者。則此所謂五勞諸傷。內有乾血者是也。夫風氣不去。則足以賊正氣。而生長不榮。乾血不去。則足以留新血。而滲灌不周。故去之不可不早也。此方潤以濡其乾。蟲以動其瘀。通以去其閉。而仍以地黃芍藥甘草和其虛。攻血而不專主於血。一如薯蕷丸之去風而不

著意於風也。喻氏曰：此世俗所稱乾血勞之良治也。血瘀於內，手足脈相失者，宜之。兼入瓊玉膏補潤之劑，尤妙。

大黃廔蟲丸方。

大黃十分 黃芩 二兩 甘草 三兩 桃仁 一升 杏仁 一升 芍藥 四兩 乾地黃 十兩 乾漆 兩

蟲蟲 一升 水蛭 百枚 蟬蛸 百枚 廔蟲 半升

右十二味。末之。煉蜜和丸。小豆大。酒服五丸。日三服。按諸蟲取其蠕動吸血。今藥舖不備。闕之亦可。惟蟲水。水蛭必

不可缺。醫者必預蓄於平日。否則倉卒難覓矣。乾漆宜炒至烟盡。或以川三七代之。

愚按：金匱治虛勞證。通篇分兩截看。上半篇言病之自內而出。以陰陽二證為兩扇。間有陰陽二證之互見者。為陰陽互根之道。論中用筆神妙。須當細心體會。村學師談制義。謂為羅紋體。而漢文早已備其法耳。下半篇言病之自外而來。以風氣百疾。勞傷血瘀二證。分為兩扇。蓋以風氣不去。則正氣日衰。瘀血不去。則新血不生。久則致成勞證。風氣固自外而來。而血瘀證。雖在於內。而久視傷血。久臥傷氣。久坐傷肉。久立傷骨。久行傷筋。名為五勞。大飽傷脾。大怒氣逆傷肝。強力舉重。坐濕地。傷腎。形寒飲冷傷肺。憂愁思慮傷心。風雨寒暑傷形。大怒恐懼不節。傷志。名為七傷。金匱止云。食傷。憂傷。飲傷。房室傷。飢飽傷。勞傷。六者。詳略稍異。而大旨則同。蓋以勞與傷。皆由外及內。以致內有乾血。外形甲錯等證。此上下截四扇。為勞證之大綱也。中間以

虛煩不得眠證。另敍作一小頓。行文變換。非大作家不能領會。至於附方千金翼。補入先生炙甘草湯一方。為熱極而燥者。指出救陰滋養之中。必用薑桂大辛以鼓其氣。氣之所至。水亦至焉。肘後方。補入先生獼肝散一方。為冷極成勞者。指出陰邪依附之患。必得獼肝應月而增減。正陰得位。而陰邪化焉。此二證。時醫一目為百日勞。一目為勞瘵病。萬死中猶尋出一綫生路。古聖賢濟人無己之心。數千年來。無一人發揮得出。誠一大可恨事。

附方

千金翼炙甘草湯。治虛勞不足。汗出而悶。脈結悸。行動如常。不出百日。危急者。十一日死。

甘草四兩 桂枝 生薑各三兩 麥冬半升 麻仁半升 人參 阿膠各二兩 大棗三十枚 生地黃一斤

右九味。以酒七升。水八升。先煮八升。取三升。去滓。內膠消盡。溫服一升。日三服。肘後獼肝散。治冷勞。又主鬼疰。一門相染。

獼肝一具。炙乾。末之。水服方寸匕。日三服。按獼肉性寒。肝獨溫。所以此治冷勞。

徐忠可云。勞無不熱。而獨言冷者。陰寒之氣。與邪為類。故邪挾寒入肝。而搏其魂氣。使少陽無權。生生氣絕。故無不死。又邪氣依正氣而為病。藥力不易及。故難愈。獼者。

陰獸也。其肝獨應月而增減。是得太陰之正。肝與肝為類。故以此治冷勞邪。遇正而化也。癩肉皆寒。惟肝性獨溫。故尤宜冷勞。又主鬼疰。一門相染。總屬陰邪。須以正陽化之耳。

肺痿肺癰欬嗽上氣病脉證治第七

問曰。熱在上焦者。病因熱欬因欬而為肺痿。肺痿之病。從何得之。師曰。或從汗出。或從嘔吐。

或從消渴。小便便利。數或從便難。又被快藥下利。重亡津液。且肺虛故得之。曰。寸口脉數。則數

為熱熱宜其人欬。口中反有濁唾涎沫者何。師曰。肺病則津液不能布化。停貯胸中。不得

已故乾者。自乾唾者。自為肺痿之病。若口中不吐濁唾涎沫而辟辟而發。燥欬。下聲觸上

睡愈唾愈乾所以成者為肺痿之病。若口中火熱之毒上攻但辟辟而發。燥欬。下聲觸上

脉數而虛者為肺痿。脈數而實者為肺癰實即癰也。辨此也。肺證皆屬於熱。故其脉皆數。然

此言肺痿肺癰。一出於熱。但有虛實之分。痿者萎也。如草木之萎而不榮。為津涸而

肺焦也。癰者壅也。如土之壅而不通。為熱聚而肺癰也。肺痿口中反有濁唾涎沫。

肺癰則口中辟辟燥。二證似當以此分別。然此下肺癰條。亦云其人欬。咽燥不渴。多

唾濁涎。則肺痿肺癰二證多同。惟胸中痛。脉數滑。唾膿血。則肺癰所獨也。然又有可

疑者。此言肺癰脉滑滑者實也。下條又言脈微而數。何其相反。乃爾乎。而不知滑數

者已成。而邪盛微數者初起。而火伏二說相為表裏也。

問曰之肺癰病必欬逆方其未見脈之何以知此為肺癰當有膿血往往吐之後則死其

脉何類師曰其肺癰既成則數滑當寸口脈微而數蓋風脈多浮而此為熱顯伏於肺風之

故對也微則為風根其為病數脈則為來之本熱微性為散風瀉則汗出數熱而外則反惡寒風

中於衛呼氣不入出而難入也浮利熱過於營吸而不出為之不伸也是風傷衛尚皮

毛營從衛過熱傷血脉夫皮毛者風營而入舍於肺其人則欬肺熱而口乾喘滿中熱在血

咽燥不渴液而肺中津多唾濁沫熱盛於外故時時振寒是熱之所過血為之凝

滯畜結肺葉之癰膿吐如米粥始萌亦尙可救已至肺腐不膿成則死

此原肺癰之由為風熱蓄結不解也

上氣證有正氣奪與邪氣實之不同如上氣面浮腫搖肩出息氣但升而無其脉浮大是元陽之不治又

加下利則陰陽離決其證尤甚上氣喘而躁者其喘為風之煩此為肺脹其逆沫

欲乘風將作風水令發其汗汗解則然就下而愈

此另提出上氣分二小節因別虛實以定生死也前人謂肺癰由風風性上行而上

氣其實不必拘泥肺痿肺癰欬嗽上氣師合為一篇大有深意合之可也分之亦可

也

肺不用痿其飲食游溢之精氣不能散吐涎沫之來邪氣而不欬者而痿則冥頑其人沫以多

而不覺渴時未渴必自遺尿時小便頻而數所以然者以上氣虛不能制約下陰水故也

此為肺中冷。則肺接音由於熱何以忽言也。其肺冷熱與寒遇則謂自得氣則上熱則不得氣必

眩。氣虛不能執攝於中則口多涎唾。宜甘草乾薑湯以溫之。燥可知肺喜溫而惡寒又云肺喜潤而惡

亦至焉若草木之得雨露而榮者擬矣若服此湯反渴者屬消渴。之不當按法而治也

此申言肺痿證多由肺冷。而出其正治之方也。諸家於冷字錯認為寒故註解皆誤。

甘草乾薑湯方。

甘草四兩乾薑二兩

右咬咀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五合去滓分溫再服。

邪上氣有欬與不欬之分不欬者止是風邪上逆欬者內有水氣外有風邪也若欬而上氣水與氣相喉中絕連不水雞聲以射

干麻黃湯主之。

此言欬而上氣。而出一散邪下水之方也。

徐忠可云。凡欬之上氣者皆有邪也。其喉中水雞聲。乃痰為火所吸不得下。然火乃

風所生水。從風戰而作聲耳。夫水為潤下之物。何以逆上作聲。余見近來拔火罐者

以火入餅。罨人患處。立將內寒吸起甚力。始悟火性上行。火聚於上。氣吸於下。勢不

容已上。氣水聲亦是此理。此非瀉肺邪何以愈之。故治此以射干為上。白前次之。能

開結下水也。

射干麻黃湯。

射干三兩 麻黃 生薑各四兩 細辛 紫苑 款冬花各三兩 大棗七枚 半夏半升 五味子半升

右九味以水一斗二升先煮麻黃兩沸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分溫再服

欬逆上氣時時吐痰而濁但坐不得眠視水雞聲而更甚急宜開其壅閉滯其浮垢以皂莢丸主之

此承上節而言欬而吐濁坐而不眠之劇證而出一權宜暫用之方也

皂莢丸方

皂莢八兩 皮刮去 酥刮去

右一味末之蜜丸梧子大以棗膏和湯服三丸日三夜一服

但上氣不欬上既言之矣欬而上氣亦言之而頗詳矣更有 欬而脉浮者為風寒病之外也風寒宜之表在裏不可以不辨若

厚朴麻黃湯主之欬而脉沈者為痰飲病之在裏也痰飲宜蕩滌以澤漆湯主之

此言欬而不上氣者不詳見證但以脉之浮沉而異其治也

徐忠可曰欬而脉浮則表邪居多但此非在經之表乃邪在肺家氣分之表也故於

小青龍去桂芍草三味而加厚朴以下氣石膏以清熱小麥以輯心火而安胃若欬

而脉沈則裏邪居多但此非在腹之裏乃邪在肺家榮分之裏也故君澤漆降肺氣

補腎氣以充腑氣且邪在榮澤漆兼能調榮也紫苑能保肺白前能開結桂枝能行

陽散邪故以為佐若餘藥即小柴胡去柴胡大棗和解其上氣而已按澤漆壯非用之陰

破血行水也

厚朴麻黃湯方。

厚朴 五兩 麻黃 四兩 石膏 如雞子大 杏仁 半升 半夏 半升 乾薑 細辛 各二兩 小麥 一升 五味 半升

右九味以水一斗二升先煮小麥熟去滓納諸藥煮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澤漆湯方。 右九味以水一斗二升先煮小麥熟去滓納諸藥煮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澤漆湯方。

半夏 半升 紫參 一本作紫苑 生薑 白前 各五兩 甘草 黃芩 人參 桂枝 各三兩 澤漆 三升

以東流水五斗煮取一斗五升

右九味咬咀內澤漆湯中煮取五升溫服五合至夜盡

上言不效更有虛火燥金與風邪挾飲而上逆者絕不相類當另分其名曰火逆上氣雞聲等證但覺咽喉相礙而不利止逆下氣以麥門冬湯主之

此言火逆證而出其方也此證絕無外邪亦無欬嗽故用人參否則人參必不可姑試也

試也

麥門冬湯方。

麥門冬 七升 半夏 一升 人參 甘草 各二兩 粳米 三合 大棗 十二枚

右六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溫服一升日三夜一服

肺癰。在將成未成之初喘不得臥。以葶藶大棗瀉肺湯主之。

此言肺癰始萌病勢漸進當以此方乘其未集而擊之也。

葶藶大棗瀉肺湯方

葶藶丸如彈子大十二

右先以水三升煮棗取二升去棗內葶藶煮取一升頓服。

肺癰已成上已詳言其證矣欬而胸滿振寒脈數咽乾不渴時出濁唾腥臭久久吐膿

如米粥者此為肺癰逐邪主之今既成膿則為虛邪當以桔梗湯排膿主之

尤在涇云此條見證具如前第二條所云乃肺癰之的證也此病為風熱所壅故以

桔梗開之熱聚則成毒故以甘草解之而甘倍於苦其力似乎太緩意者癰膿已成

正傷毒潰之時有非峻劑所可排擊者故藥不嫌輕耳

桔梗湯方

桔梗 一兩 甘草 二兩

有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分溫再服則吐膿血也

欬而上氣上既詳其證矣又有外邪欬而上氣此病何以為肺脹蓋其人大喘目突如

脫之狀其脈浮若浮而且邪大者飲而乘於肺以越婢加半夏湯主之

此詳肺脹證而出其正治之方也

越婢加半夏湯方。

麻黃 六兩 石膏 半斤 生薑 三兩 大棗 十二枚 甘草 二兩 半夏 半升

右六味以水六升。先煮麻黃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分溫三服。

肺脹欬而上氣。煩躁而喘。脈浮者。心下有水。小青龍加石膏湯主之。

心下有水。欬而上氣。以小青龍湯為的劑。然煩躁則挾有熱邪。故加石膏。參用大青

龍之例。寒溫並進。兩不相礙。

小青龍加石膏湯方。

麻黃 芍藥 桂枝 細辛 乾薑 各三兩 甘草 三兩 五味 半夏 各半升 石膏 二兩 兩按宜生用

研末加倍用之方效

右九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黃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強人服一升。羸者減之。日二

服。小兒服四合。

附方

外臺炙甘草湯。治肺痿涎唾多。心中溫溫液液者。方見虛勞

千金甘草湯。

甘草一味。以水三升。煮減半。分溫三服。

千金生薑甘草湯。治肺痿欬唾涎沫不止。咽燥而渴。

生薑五兩 人參三兩 甘草四兩 大棗十五枚

右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分温三服。

千金桂枝去芍藥加皂莢湯。治肺痿吐涎沫。

桂枝兩 生薑各三兩 甘草二兩 大棗十二枚 皂莢一枚去皮炙焦

右五味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分温三服。

尤在涇云。已上諸方俱用辛甘温藥。以肺既枯痿。非温劑可滋者。必生氣行氣。以致其津。蓋津生於氣。氣至則津亦至也。又方下俱云吐涎沫多不止。則非無津液也。乃有津液而不能收攝分布也。故非辛甘温藥不可。加皂莢者。兼有濁痰也。外臺桔梗白散。治欬而胸滿。振寒脉數。咽乾不渴。時出濁唾腥臭。久久吐膿如米粥者。為肺癰。

桔梗兩 貝母各三兩 巴豆一分去皮熬研如脂

右三味為散。強人飲服半錢匕。羸者減之。病在膈上者吐膿。在膈下者瀉出。若下多不止。飲冷水一杯則定。

千金葶莖湯。治欬有微熱煩滿。胸中甲錯。是為肺癰。

葶莖二升 薤苳仁半斤 桃仁五十枚 瓜瓣半斤

右四味以水一斗。先煮葶莖得五升。去滓。內諸藥。煮取二升。服一升。再服當吐如膿。

尤在涇云此方具下熱散結通瘀之力而重不傷峻緩不傷懈可以補桔梗湯桔梗白散二方之偏亦良法也

葶藶大棗瀉肺湯治肺癰胸滿脹一身面目浮腫鼻塞清涕出不聞香臭酸辛欬逆

上氣喘鳴迫塞劑方見上三日一劑可至三四劑先服小青龍湯一劑乃進

尤在涇云此方原治肺癰喘不得臥此兼面目浮腫鼻塞清涕則肺有表邪宜散故先服小青龍一劑乃進又云肺癰諸方其於治效各有專長如葶藶大棗用治癰之始萌而未成者所謂乘其未集而擊之也其葶藶湯則因其亂而逐之者耳桔梗湯剿撫兼行而意在於撫洵爲王者之師桔梗白散則搗堅之銳師也比而觀之審而行之庶幾各當而無誤矣

金匱要略淺註卷三終

漢張仲景原文

閩長樂陳念祖修園著

奔豚氣病證治第八

師曰。

明出者君心不可病也神病則非有氣凌之則為水奔豚有之心病而胃之燥土從少陰

吐膿。

有陰心熱而肝之風木乘少驚怖有於難火而既濟水不交火邪此四部病皆從驚

發得之。

蓋以驚則傷心凡心傷而致病者皆是然心既傷矣因驚而謂之驚可也非驚亦謂之驚無不可也

此一節為奔豚證之開端類及吐膿等證四部同出一源概以驚字括之蓋言皆心病也師不明言心病而言驚發者原為中人以上告語豚之注家或附會其說或豚

疑以待恐斯道日晦吾不得不急起而明之

師曰。

從上既以奔豚合四部而指其所奔豚病其象如豚淪從下少腹起上衝咽喉從發作

上乘於

欲死氣衰則復還而腎止皆從驚心恐以傷腎得之推之凡有所傷於心者皆可

自可交

通一觀也蓋以心腎之氣本矣

此言病發於心腎為奔豚之本證也。

然肝腎處於下焦與肝相通所謂乙癸同源是也 奔豚木氣則逆上而衝胸土其腹必

然肝腎處於下焦與肝相通所謂乙癸同源是也 奔豚木氣則逆上而衝胸土其腹必

痛通於少陽則為往來寒熱以奔豚湯主之

此言奔豚之由肝邪而發者當以奔豚湯暢肝氣而去客邪也第此為客邪立法若

肝臟本病發作。以烏梅丸為神劑。此即金匱之正面處尋出底面也。

奔豚湯方。

甘草 芎藭 當歸 黃芩 芍藥 半夏 生薑 生葛 甘李根白皮
一升 兩 各二 兩 各四 兩 五兩

右九味。以水二斗。煮取五升。溫服一升。日二夜一服。

奔豚證有腎氣乘外寒而衝心者。試約其證而出其方。發汗後。燒鍼令其汗。鍼處被寒。寒襲腠裏。火核起而赤者。必發奔豚。氣從少腹上至心。灸其核上各一壯。與桂枝加桂湯主之。

此為既成奔豚。而出其正治之方也。

尤在涇云。此腎氣乘外寒而動。發為奔豚者。發汗後。燒鍼復汗。陽氣重傷。於是外寒從鍼孔而入。通於腎。腎氣乘外寒而上衝於心。故須灸其核上。以杜再入之邪。而以桂枝湯外解寒邪。加桂內泄腎氣也。

桂枝加桂湯方。

桂枝 芍藥 生薑 甘草 大棗
五兩 兩 各三 兩 二兩 枚十二

右五味。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服一升。

逆者。試約其證而出其方。發汗後。臍下悸者。氣虛而腎氣亦動。欲作奔豚。以茯苓桂

枝甘草大棗湯主之。

此為欲作奔豚而出其正治之方也。

程氏曰：汗後臍下悸者，陽氣虛而腎邪上逆也。臍下為腎氣發源之地。茯苓泄水以伐腎邪。桂枝行陽以散逆氣。甘草大棗助脾土以制腎水。煎用甘瀾水者，揚之無力全無水性，取其不助腎邪也。

茯苓桂枝甘草大棗湯方。

茯苓 半斤 甘草 二兩 大棗 十五枚 桂枝 四兩

右四味以甘瀾水一斗先煮茯苓減二升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之作甘瀾水法取水二斗置大盆內以杓揚之上有珠子五六千顆相逐取用之也。

胸痺心痛短氣病脈證并治第九

師曰：邪之有最虛之處即為容。夫知脈當先取其太過與不及。如關之陽脈微也。是關後之陰

脈弦。邪乘陰於陽位也。陰即胃痺而心痛所以然者。責其陽氣極虛也。極虛則無以勝邪。

今陽脈微虛知其病在上焦。其所以胸痺心痛者以其陰之中弦之乃陰中之寒邪乘上焦

為致邪之因而弦則故也。

此言胸痺心痛之病皆由虛處容邪。從其脈象而探其病源。

其間亦有不從虛得者。常分別觀之。平人又無而發寒熱。然短氣不足以息者。當是

然食積不責其升虛當責其實也。

李氏

此另出實證與上節對勘而愈明也。

一人之胸中如天陽氣用事陽氣胸痹之病蓋諸陽受氣於下胸而轉行於背氣辨嘔息欬

唾塞其前後陰得而乘之則為胸背痛且呼吸不特喘息欬唾而短氣更審寸口脈沈而遲即上所言陽

關上之陰小緊數即上所言陰反得而佔之法當通其胸中之陽以括萹薤白白酒湯主

之。

此詳胸痹之證脈。凡言胸痹皆當以此槩之。但微有參差不同。故首揭以為胸痹之主證主方耳。其云寸口脈沉而遲。即首節陽微之互辭。關上小緊數。即首節陰弦之互辭。但關居陰陽之界。緣陰邪盛於真陰之本位。由尺而上溢於關。故於關上見之。亦即首節太過不及於陰陽分其上下之意。而不必拘拘於字句間也。

括萹薤白白酒湯方。

括萹實 一枚 薤白 半斤 白酒 七升

右三味同煮取二升分温再服。

胸痹證上已詳言不復不得臥是有痰飲以爲之援也此心痛徹背者爲胸痹證括萹

薤白半夏湯主之。

此承上而言不得臥及心痛徹背爲痹甚於前而前方亦宜加減也。

括萹薤白白半夏湯方。

括萋實一枚 薤白三兩 半夏半升 白酒一斗

右四味同煎取四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更有病勢最急者胸痺加病更逆是胸既痺而且滿而又於心中心牽及脇下問罪之師以枳實薤白桂枝湯主之務抑為之本計源 人參湯亦主之

活潑

此言胸痺已甚之證。出二方以聽人之臨時擇用也。或先後相間用之。惟在臨時之尤在涇云。心中痞氣。氣痺而成痞也。脇下逆搶心。氣逆不降。將為中之害也。是宜急通其痞結之氣。否則速復其不振之陽。蓋去邪之實。即以安正。養陽之虛。即以逐陰。是在審其病之久暫。與氣之虛實而決之。

括萋薤白桂枝湯方

枳實四枚 薤白半斤 桂枝一兩 厚朴四兩 括萋實一枚

右五味以水五升先煮枳實厚朴取二升去滓內諸藥煮數沸分温三服

人參湯方

人參 乾薑 白朮各三兩 桂枝 甘草各四兩

右四味以水九升煮取五升內桂枝更煮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之更有病勢胸痺病胸中覺氣阻塞息之出入亦短氣此水氣滯而為病若水茯苓杏仁

甘草湯主之於水利則氣順矣若氣順橘枳生薑湯亦主之氣開則

尤在涇云此亦氣閉氣逆之證視前條為稍緩矣二方皆下氣散結之劑而有甘淡

苦辛之異亦在酌其強弱而用之

茯苓杏仁甘草湯方

茯苓二兩杏仁五十箇甘草一兩

右三味以水一斗煮取五升溫服一升日三服不差更服

橘枳生薑湯方

橘皮一斤枳實三兩生薑半斤

右三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分溫再服

又有本臟病而殃及他臟者不可不知胸痺為手少陰之君火衰微以致足少陰之陰氣上緩急者同乙病

以也薏苡附子散主之

此言胸痺之兼證也

薏苡附子散方

薏苡仁十五兩大附子十枚

右二味杵為散服方寸七日三服

若胸痺者不可外病有心中痞。或痰飲諸逆心懸。而空如空而痛以桂枝生薑枳實湯主之。

此下不言胸痺。是不必有胸痺的證矣。

桂枝生薑枳實湯方。

桂枝 生薑各三兩 枳實五兩

右三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分溫三服。

心痛徹背。背痛徹心。連連甚浸而不休則為陰寒邪甚浸而不休則為陰

上言心痛徹背。尚有休止之時。故以括蓋。今則心痛徹背。背痛徹心。連連甚浸而不休則為陰寒邪甚浸而不休則為陰

此言心痛牽引前後。陰邪僭於陽位。必用大劑以急救也。

烏頭赤石脂丸方。

烏頭一分 蜀椒 乾薑各一兩 附子半兩 赤石脂一兩

右五味末之。蜜丸如桐子大。先食服一丸。日三服。不知稍加服。

附方

九痛丸 治九種心疼。

附子三兩 生狼牙 巴豆去皮熬 乾薑 吳茱萸 人參各一兩

右六味末之。煉蜜丸如梧子大。酒下。強人初服三丸。日三服。弱者二丸。兼治卒中。

惡腹脹。口不能言。又治連年積冷流注。心胸痛。并冷衝二氣。落馬墜車血疾等。皆主之。忌口如常法。按痛雖有九而心痛不離於寒故以薑附為主而降濁去風逐滯補虛次之。

腹滿寒疝宿食病脈溫治第十

跌陽為胃脈微弦。微弦為陰象也。法當腹滿。若不滿者。其陰邪心便難。或兩胠疼痛。此

虛寒。從不外得其氣欲從下而上也。此證不當以溫之藥服之。以散內結也。

此言跌陽微弦為中寒而腹滿也。其實病根在下。所謂腎虛則寒動於中是也。與上

一篇首節參看自得。胠音區。腋下脅也。

腹滿亦有實證辨之奈何病者腹滿。按之不痛為虛。不可痛者為實。可下之。有黃胎者若

舌黃而未下者。下之黃胎自去。

此言虛實之辨法。而並及治法也。

虛而生寒。證不拒按。外又有辨法若。腹滿時減。復如故。此為虛寒。當與溫藥。

此承上節而申言虛寒之證治也。

尤在涇云。腹滿不減者。實也。時減復如故者。腹中寒氣得陽而暫開。得陰而復合也。

此亦寒從內生。故曰當與溫藥。

又虛有實象之。危證不可不知。病者面色痿黃。若燥而渴者。燥而不渴。連及胸中。均作寒實。實證當不是。虛利則不是。虛利。

此言真虛反有實象。假實不可以直攻。真虛不能以遽挽也。

微主。逆脈見於跌陽。與見於寸口者不同。以跌陽寸口脈弦者，主痛其人，即脇下拘急而痛也。與主乎內者，其人痛而兼主乎內，而此主乎外。其人兼痛而齋齋惡寒也。

此言寸口之弦與跌陽之弦同屬陰邪，而有內外之別也。

寒。有內外之別。上雖詳之於脈，更當辨之於所見之證。曰喜欠曰清，夫唯取證於素中。

寒家也。始得其不易之準。吾觀人欲睡而喜欠者，陰引陽入喜欠。又嘗觀年老之人，清涕

出者，陽虛所致也。遇寒之人，其人寒。清涕出寒也。奚疑若發熱色和者，乃為外寒也。

涕出亦因其清。善嚏。寒不能矣。

此以中寒家立論，以明中寒證，而並及外寒之輕證也。

上言善嚏果何取於嚏乎。蓋嚏者雷氣之義也。陰盛中寒，其人下利，以裏虛而振氣

也。若欲嚏不能，而中止陰氣盛也。故知此人肚中寒。

此承上節善嚏二字，言中氣虛寒之人欲嚏不能嚏也。中寒之中，是平聲。尤氏作去

聲讀誤也。傷寒金匱無中寒二字，不可不知。宋元後註家附會此二字，不知遮蔽多

少聰明人耳目。

若夫瘦人，形氣虛弱，難而繞臍痛，必有之外入風冷。內則穀氣而滯不行。醫者不曉，以溫

而反藥下之。其風冷由是正乃益虛邪，乃無制其氣必而為衝。即不衝者，據亦必連

心下則痞

此言素虛人一傷風冷其腹滿雖為積滯法宜溫行不宜寒下以致變也

蓋試方治病腹滿為裏發熱邪相持至於十日而脈尚浮而數邪猶未已也而表
如故未傷也法宜兩解以厚朴七物湯主之

此言腹滿發熱而出表裏兩解之方也但發熱疑是中風證風能消穀傷寒云能食為中風可以參看

厚朴七物湯方

厚朴半斤 甘草 大黃各三兩 大棗十枚 枳實五枚 桂枝二兩 生薑五兩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四升溫服八合日三服嘔者加半夏五合下利去大黃寒多

者加生薑至半斤

雖然表裏之辨猶易也而虛寒欲腹中為陰部有寒氣則為雷鳴則為切痛而且從下

胸中脇逆滿見嘔吐是陰邪不特自肆於陰部而腸位亦任其 附子粳米湯主之

此言寒氣之自下而上僭中上之陽必虛惟恐胃陽隨其嘔吐而脫故於溫煖胃陽方中而兼補腎陽也

附子粳米湯方

附子炮一枚 半夏 粳米各半升 甘草一兩 大棗十枚

右五味。以水八升。煮米熟湯成。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上用厚朴七物湯以其腹痛而是不發熱止閉者為內實氣滯之證也通則不痛以的厚朴三物湯主之。

此節合下二節皆言實則可下之證也。重在氣滯一邊。

厚朴三物湯方。

厚朴 八兩 大黃 四兩 枳實 五枚

右三味。以水一斗二升。先煮二味。取五升。內大黃。煮取三升。溫服一升。以利為度。

以手按辨其虛實既言不復再贅矣若按之心下滿痛者。雖云其結尚高與腹中滿此為有形實邪也則實

當下之宜大柴胡湯。

此亦言實則可下之證。但以邪在心下。故以大柴胡湯為的方。可見古人用方斟酌

盡善不差一黍。

大柴胡湯方。

柴胡 半斤 黃芩 芍藥 各三兩 半夏 五錢 枳實 四枚 大黃 二兩 大棗 十三枚 生薑 五兩

右八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溫服一升。日三服。

前當與溫藥矣若腹滿而減。當實其虛者當防其不足言然滿而不減者當下之宜

大承氣湯

此言滿在腹部。與在心下者不同。故用大承氣湯以急攻之。此三方均是下藥。當分

別於幾微而用之。

大承氣湯方。見上

至若寒痛而致治另有方法 心胸中。本陽氣用 大寒。與正氣相 痛。逆寒上 嘔。所痺則為寒 不能飲食。且

於寒據 腹中。而滿寒 上衝。於 皮突。而起出見似形 有頭足上下。俱 痛而。手 不可觸近者。虛此陰

象而有實 大建中湯主之。

此言心胃受寒引動下焦之陰氣上逆而痛甚也。方中薑參飴糖建立中氣而椒性下行者温起下焦之陽以勝上瀰之陰也。

大建中湯方。

蜀椒。二合炒 乾薑。四兩 人參。一兩

右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二升去滓內膠飴一升微火煎取二升分温再服如一炊頃

可飲粥二升後更服當一日食糜粥温覆之。

虛寒則温補之實熱則寒下之因也然有 脇下偏痛發熱。若脈數大熱 其脈緊弦。此陰寒成也 雖有發熱亦是陽氣挾鬱所致若非温藥以當温藥下之宜大黃附子湯。陰

此承上節而言陰寒中不無實證温藥中可雜以下藥也。

大黃附子湯方。

大黃。三兩 附子。三兩 細辛。二兩

右三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分温三服。若強人。煮取二升半。分温三服。服後如人行四五里。進一服。

寒氣厥逆。赤丸主之。

此言厥逆而未言腹滿痛者。從所急而救治也。

徐忠可云。四肢乃陽氣所起。寒氣格之。故陽氣不順接而厥。陰氣衝滿而逆。故以烏頭細辛伐內寒。苓牛以下其逆上之痰氣。真朱為色者。寒則氣浮。故重以鎮之。且以護其心也。真朱即硃砂也。

沈自南云。本經凡病。僅言風寒。不言暑濕燥火何也。蓋以寒濕燥屬陰。同類以濕燥統於寒下。風暑火屬陽。同類以火暑統於風下。所以僅舉風寒二大法門。不言燥濕火暑之繁也。

赤丸方。

烏頭二兩 茯苓四兩 細辛一兩 半夏四兩

右四味末之。內真朱為色。煉蜜為丸。如麻子大。先食飲。酒下三丸。日再。夜一服。不知。稍增。以知為度。

寒結腹中。因病又疊。聚如山。犯 腹滿而 脈獨 弦而緊弦緊皆陰也。但弦之陰。從外得。陰反無長。而胃陽並衰。而內 不行。即惡寒陰出而瘳。其 緊則不欲食陰入而瘳。其 弦則衛氣由是陰反無長。而胃陽並衰。而內

治謂而下邪正相搏。即為寒疝。寒疝繞臍痛。若發作之時是陰寒內動或則其白津而下出。伏則為陰陽。手足厥冷。見並其脈沈緊者。沈為裏緊為寒陰散結以救陽。大烏頭煎主之。

此言寒疝之總證。總脈而出其救治也。

大烏頭煎

烏頭大者五枚熬去皮不必咀

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內蜜二升。煎令水氣盡。取二升。強人服七合。弱人服五合。不差。明日更服。不可一日更服。

然大烏頭煎祛寒則有餘而補血則不足也若寒疝之為寒多而血虛者其腹中痛及脇痛裏急者。以血虛則脈不榮寒多則脈結急故也以

當歸生薑羊肉湯主之

此治寒多而血虛者之法。養正為本。散寒為次。治寒疝之和劑也。

當歸生薑羊肉湯方

當歸三兩 生薑五兩 羊肉一斤

右三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溫服七合。日三服。若寒多加生薑片一斤。痛多而嘔者。

加橘皮二兩。白朮一兩。加生薑者亦加水五升。煮取三升。二合服之。

寒疝有裏外俱病之證其腹中痛逆冷。陽絕於手足不仁。若身疼痛。陽瘕於外也醫者或攻其內邪氣牽制不服所

以灸刺諸藥皆不能治。裏外交迫孰可抵當有烏頭桂枝湯之兩主之。

此言寒疝之表裏兼劇。而出其並治之方也。

烏頭桂枝湯方。

烏頭 五枚

右一味。以蜜二升煎減半。去滓。以桂枝湯五合解之。令得一升。一解之者。溶化也。所煎之 五合。得桂枝湯。後初服五合。不知。即服三合。又不知。復加至五合。其知者。如醉。

狀解也。得吐者。內寒已。為中病。

由之脈。不外弦緊。而弦緊之互見。更不可不知。寒疝病按。其脈數。為寒疝。而數。離于仍。

之本脈。緊乃弦。明而弦。脈之狀。易。狀如弓弦。按之不移。而掩其真面目也。若脈數弦者。陽脈雖。

而見之於弦中。當下其寒。若脈緊大而遲者。必心下堅。遲為在藏病。懸心下。疑而反。其堅。

是陰在陽中。當下其寒。者。因以斷。陽中有陰。可下之。

不知何居。脈大為陽。而緊。脈並見。即為陰者。之曰。陽中有陰。可下之。

此言脈緊為寒疝主脈。又有數而弦大。而緊俱是陽中有陰。是寒疝之脈之變。其云。

當下其寒。想即大黃附子湯也。

尤在涇云。脈數為陽。緊弦為陰。陰陽參見。是寒熱交至。然就寒疝言。則數反從弦。故。

其數為陰。凝於陽之數。非陽氣生熱之數矣。如就風瘧言。則弦反從數。故其弦為風。

從熱發之弦。而非陰氣生寒之弦者。與此適相發明也。故曰脈數弦者。當下其寒。緊。

而遲大。而緊亦然。大雖陽脈。不得為熱。正以形其陰之實也。故曰陽中有陰。可下之。

附方

外臺烏頭湯。治寒疝腹中絞痛。賊風入攻五臟拘急不得轉側。發作有時。令人陰

縮手足厥逆。即大烏頭煎

外臺柴胡桂枝湯。治心腹卒中痛者。

柴胡四兩 黃芩 人參 芍藥 桂枝各半 生薑三兩 甘草三兩 半夏二合 大棗二十枚

右九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此證由風邪乘侮脾胃者多。然風氣通於肝。此方提肝木之氣。驅邪外出。而補中消痰化熱。宣通營衛。次之。沈自南謂加減治胃脘痛加神。

外臺走馬湯。治中惡心痛腹脹大便不通。

巴豆二枚去皮心熬 杏仁三枚

右二味以綿纏槌令碎。熱湯二合。捻取白汁飲之。當下。老小量之。通治飛尸鬼擊病。沈自南云中惡之證。俗謂絞腸烏痧。即臭穢惡毒之氣。直從口鼻入於心胸腸胃臟腑壅塞。正氣不行。故心痛腹脹大便不通。是為實證。似涉六淫侵入。而有表裏虛實清濁之分。故用巴豆極熱大毒峻猛之劑。急攻其邪。佐杏仁以利肺與大腸之氣。使邪從便陰一掃盡除。則病得愈。若緩須臾。正氣不通。營衛陰陽機息。則死。是取通則

不痛之義也。

問曰人病之藥虛其中若以食少而誤認為宿食往往以查麵枳朴消等

之師曰宿食脈似不當於關部見其沈滑而患寸口脈浮而大飲食不節則陰受之

而不滑反瀆之且中氣阻滯而水穀尺中亦微而瀆故瀆於微傷者由於有宿食以大承氣

湯主之脈數而滑者為穀氣之實也此脈斷有宿食何以又言數滑為宿食乎而不

知因宿食而受傷則為微瀆若宿食之下之則愈宜大承氣湯脾久利而不能食也若

本脈則為數滑新舊雖殊病源則一食之則愈宜大承氣湯

此三節言宿食可下之證

參各家說脾胃者所以化水穀而行津氣不可或止者也穀止則化絕氣止則機息

化絕機息人事不其頓乎故必大承氣速去其停穀穀去則氣行氣行則化續而生

以全矣若徒用平胃散及穀芽麥芽山查神麩之類消導尅化則宿食未得出路而

生氣積日消磨豈徒無益而又害之醫者當知所返矣

大承氣湯方見靈

或痛而三院宿食在上院者膈間病而吐此可吐而不可下也在中院者心中痛而吐宿

食在上院當吐之宜瓜蒂散

此言宿食可吐之證也

瓜蒂散方。

瓜蒂一分 赤小豆三分
熬 煮

右二味杵為散。以香豉七合煮取汁。和散一錢七。溫服之。不吐者少加之。以快吐為

度而止。

總會之不可以言傳之也。而於緊脈中定其宿食。此旨則微而尤微。皆於活潑微中。以意

者宿食也。

脈緊如轉索無常

按脈緊為外感之定脈。而所異者在無常二字。言忽而緊。忽而不緊也。

脈緊頭痛如風寒。腹中有宿食不化也。

按脈緊頭痛風寒。言脈緊頭痛與風寒證無異。但風寒證有惡風惡寒強項脈浮等證兼見。而此則但覺頭痛也。此以緊脈論宿食。是診脈之最元妙而難言也。尤註得旨。

尤在涇云。脈緊如轉索無常者。緊中兼有滑象。不似風寒外感之緊。為緊而帶弦也。故寒氣所束者。緊而不移。食氣所發者。乍緊乍滑。如以指轉索之狀。故曰無常。脈緊頭痛風寒者。非既有宿食。而又感風寒也。謂宿食不化。鬱滯之氣上為頭痛。有如風寒之狀。而實為食積類傷寒也。仲景恐人誤以為外感。而發其汗。故舉以示人曰。腹中有宿食不化。意亦遠矣。

五臟風寒積聚病脈證并治第十一

肺之為主其氣中風者。津而不布。口燥氣不布而喘支而傷。身如坐舟車運氣傷而重清陽則

死而脈。冒氣傷則水而腫脹五液在肺中寒則寒氣閉於吐濁涕。肺將

此篇於內經不同。所以補內經之未及也。此節言肺中風寒證脈也。

徐忠可云。按已上證。皆言肺本受病。則所傷在氣。而凡身之藉氣以為常者。作諸變

證如此。乃詳肺中風寒之內象也。若內經所云。肺風之狀。多汗惡風。時欬。晝瘥暮甚。

診在眉上。其色白。此言肺感表邪之外象。

肝之為風木中風者。以風從風動。頭目闕汗脈布兩脇痛而行常偃內經云舌本以肝

燥乃求此助於其味。故令人嗜甘。肝中寒者。大筋拘。兩臂不舉寒而不得轉側木尅食則吐

母實臨子心而為汗自出也。肝將死見真臟浮之弱。按之如索見去而不來。或往復之

道無胃氣也或出入勉強有委。曲如蛇行者。主死。

此言肝中風寒證脈也。

徐忠可云。已上言風寒所感。肝之陰受傷。則木氣不能敷榮。而凡身之藉陰以為養

者。作諸變證如此。乃詳肝中風寒之內象也。如內經所云。肝中於風。多汗惡風。善悲

色蒼盜乾善怒時憎女子診在目下其色青此言肝受表邪之外象也

肝主疎泄氣血帶而不行
如物之粘着為病名曰肝著其人常欲以手蹈其胸上婦按摩以通其氣也蓋血氣則飲病熱氣發而為熱又非先於未苦時但欲而思飲熱病情以為據以旋覆花湯主之

此另言肝著之證治也但胸者肺之位也肝病而氣注於肺所為橫也縱橫二字詳傷寒論

徐忠可云前風寒皆不立方此獨立方蓋肝著為風寒所漸獨異之病非中風家正

病故也

旋覆花湯方

旋覆花三兩即金沸草葱十四莖新絳少許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頓服

心為火臟乃君中風者非之則邪翕翕然風火發熱君主病而百不能起中則於心中

嘈上熱格於食即嘔吐心中寒者寒為陰邪外束其人苦病心中慎無其麻辣如噉

蒜狀劇者心痛徹背背痛徹心譬如蟲來之往注其脈浮者寒有外若得機強用吐法自

吐病乃愈心傷者血不關於風寒而氣其人勞倦即頭面赤而下重蓋以血虛者其

虛下必無氣也血不能養心則心中痛亢而濟則未自煩發熱腎動於下則當臍跳母氣其脈則弦此

為心臟傷所致也心將死而脈臟浮之實如麻豆按之益躁疾者已絕陰氣死

此言心中風寒之證脈也又心傷者風寒外之本病也以心為十二官之主故特鄭

鄭

重言之也。

徐忠可云。生萬物者火。殺萬物者亦火。火之體在熱。而火之用在溫。故鼎烹則頤養。燎原則焦枯。已上證。乃正為邪使。而心火失陽和之用。凡身之藉陽以煖者。其變證如此。乃詳心中風之內象也。若內經云。心中於風多汗惡風。焦絕善怒。嚇病甚。則言不可快。診在口。其色黑。千金曰。診在唇。其色赤。此言心中風之外象也。

也。然血氣之所少者屬於心。至謂於心傷證前言猶未盡也。謂再申其義人病如邪。所悲而哭。致使魂魄不安者。雖有六氣七情痰火。血氣少也。然血氣之所少者屬於心。即血從氣生。言氣心氣虛者。其人則畏。合目欲眠。夢遠行。而

精神離散。魂魄妄行。其與經文重陰者。顯重陽者。狂之。其分陰陽。此以氣血分陰陽。後之。覽者當會通於言外。寒

此承上節心傷而申其說也。

脾中風。則周翕翕發熱。形如醉人。面紅四肢軟。腹中煩。生而脈重。脾胃而名。胞屬皮目。

按之如覆杯。覆杯何狀。即下天。水不交。而短氣。脾將死。見真臟浮之大堅。和之。胃

此言脾中風之證脈也。

按宋本臣億等。五臟各有中風中寒。今脾止載中風。腎中風中寒俱不載。古人簡亂極多。去古既遠。無文可以補綴也。沈自南云。脾中寒予擬少陰黃連阿膠湯證。補之。腎

中寒予擬通脈四逆湯證補之不識以為何如

徐忠可云金匱缺脾中寒。然不過如自利、腹痛、腹脹不食、可類推也。若已上脾中風諸證，則凡形體之待中土以收沖和之益者，其變證如此。乃詳脾中風之內象也。若內經云：脾中風狀多汗惡風，身體怠惰，四肢不欲動，色薄微黃，不嗜食，診在鼻上，其色黃。此言脾中風之外象也。

今試診 跌陽為胃脈浮而濇，浮則為胃氣強，濇則為脾陰虛，脾陰虛不能為小便數，浮濇相搏，大便則堅，其因病脾虛為所胃管約，以麻仁丸主之。

此言脾約之證治也。

麻仁丸方

麻仁 二升 芍藥 半斤 大黃 去一斤皮 枳實 半斤 厚朴 去一斤皮 杏仁 一升 煎別去皮 脂

右六味末之，煉蜜和丸，桐子大，飲服十丸，日三服，漸加以知為度。

腎受冷濕著而 腎著之病，其人身體因溼而重，腰中因寒而長冷，如坐水中，處形腫如水腫狀。
不溼邪能阻止 反不渴，之無熱，小便自利，之知其下飲食如故，其病焦而屬下焦，然勞病則不虛推其致，身勞汗出衣裏冷溼，久久得傷之，自其證，腰以下冷痛，至腹皆重如帶五

千錢甘薑苓朮湯主之

此言腎著之病由於冷溼，不在腎之中臟，而在腎之外腑，以辛溫甘淡之藥治之也。

徐忠可云。腎臟風寒皆缺。然觀千金三黃湯。用獨活細辛治中風及腎者。而敘病狀曰。煩熱心亂惡寒。終日不欲飲食。又敘腎中風曰。踞坐腰痛。則知金匱所缺。腎風內動之證。相去不遠。至寒中腎。即是少陰標陰之寒證。當不越厥逆下利欲吐不吐諸條。若內經云。腎中風狀多汗惡風。面龐然如腫。脊痛不能正立。其色衄。隱曲不利。診在機上。其色黑。蓋言風自表入。傷少陰經氣。乃腎中風之外象也。

甘草乾薑茯苓白朮湯。一名腎者湯

甘草 白朮各二兩 乾薑 茯苓各四兩

右四味。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分溫三服。腰中即溫。

腎將死。而脈臟浮之堅。則不沈而外散。陽已離於陰位。按之亂如轉丸。是變石之體而為燥。動真陽將搏躍而出。益下入尺

中者。其應伏而反動。反死。

此言腎臟之死脈也。

問曰。三焦之氣。竭而不各部。固也。但噫為脾病。今云。上焦竭。善噫。何謂也。師曰。中氣實。統上焦受

中焦氣。未和。不能消穀。穀氣鬱而不宣。故能噫耳。且中焦而下焦。亦因虛竭。即則見前。遺溺。則後失便。

蓋下焦氣。其氣不和。北方黑色。開竅於二陰。腎虛則前後不能自禁。制。雖病却

不須治。胃治其焦。久則自愈。

此言三焦虛竭。統以中焦為主治也。

師曰熱在上焦者心受之因欬為肺痿熱在中焦者脾胃受之則為堅熱在下焦者腸所居之處則尿管血或熱盛亦令淋瀝不通至大腸

有寒者多驚漉瀉下利也有熱者便腸垢腸血也小腸有寒者其人下重便血便血也

熱者流蓄必病疴疴

此又分晰三焦各病也。

問曰病有積有聚有滯氣何謂也師曰積者臟病也始終不移聚者腑病也發作有時

展轉痛移為可治滯氣者食氣也食積太陰故脇下痛以按摩之則行而氣愈

復發名為滯氣

此言復中痛病大槩有三也。

徐忠可云此積非癥瘕之類亦未必有形停積天下之物皆從無中生有乃氣從陰

結陰則粘著也觀下文云積在喉中則結陰可知不然則喉中豈能容有形之物耶

必詳病堅久難治諸凡氣血積大法脈來細而附骨者此乃為積也所以然者以積而

試嘗不復上行而外達則其脈亦沈而作是象寸口積在胸中微出寸口積在喉中

山關上積在臍旁上關上積在心下微下關積在少腹尺中積在氣衝脈出左積在左

脈出右積在右不起之脈兩手出是中央有積其氣不能積在中央凡此各以其部處

之

此言積脈分上下左右而定之也。

金匱要略淺註卷四終

金匱要略淺註卷五

漢張仲景原文

閩長樂陳念祖修園註

痰飲欬嗽病脈證治第十二

問曰夫飲有四何謂也師曰有痰飲有懸飲有溢飲有支飲

此分別有四飲之名目也今人於四飲外加留飲伏飲而不知四飲證之病因多起

於水留而不行甚者伏而不出亦何必另立病名乎

問曰四飲何以爲異師曰其人素盛今瘦其精津化爲痰飲不覺水走腸間水順流則凝

則瀝瀝有聲謂之痰飲即稠痰稀飲飲後水流在脇下懸結不散欬唾引痛謂之懸飲

懸即懸掛之義也飲水流行歸於四肢當汗出而不汗出流壅身體疼痛謂之溢飲溢即流溢

欬逆倚息不得臥肺氣壅而不行其形如腫謂之支飲如支之有派木之有枝

此分別四飲之病證也

前言四飲或膈間或腸間或脇下或肢體或以胸中皆不能盡飲水飲在心心下悸動

堅築火爲水制而短氣惡水不欲飲水飲在肺吐涎沫吐過多欲飲水水飲在脾

傷中氣少氣溼氣身重水飲在肝脇下支滿脈上注肺故噎而牽引痛水

飲在腎水盛而凌心起於心下悸

此承上四飲而推及五臟而其義始備也言臟而不及腑以腑爲陽在腑則行矣與

水氣篇不同

然以五臟言之則為留。在夫心下有留飲。昔為胸中而偏著於背下。其人背寒冷如掌大。飲以病因言之則為留。在夫心下有留飲。昔為胸中而偏著於背下。其人背寒冷如掌大。飲所不處陽氣也。留飲者。脇下痛引缺盆。而飲留於肝也。欬嗽則撒已。而飲移也。擊胸中有

留飲。其人飲盛者氣短氣。液不輸津而渴。四肢歷節痛。不與痰。歷飲橫流。汗同者。以其脈

沈者其有留飲。

此言飲之留而不去之為病也。

魏念庭云。背為太陽。在易為艮止之象。一身皆動。背獨常靜。靜處陰邪常客之。所以

陰寒自外入。多中於背。陰寒自内生。亦多踞於背也。

伏飲而難去。謂之伏飲。膈上之伏飲。病見時痰滿喘欬。中其內飲。與外邪相援。外邪暴吐。露發則之為邪。寒熱背痛腰疼。喘欬大作。以致目泣自出。其人振振身瞤。劇之曰斷。必有伏飲。

此言飲之伏而驟發也。俗謂哮喘即是此證。當表裏並治。如小青龍湯。及木防己湯。去石膏。加芒硝。茯苓為主治。余著有公餘醫錄。即時方歌括。及醫學實在易。二書中

論之頗詳。茲不再贅。

夫病人飲水多。胸膈必暴喘滿。此其易見而易

飲而即飲。求其所以。不必盡由於飲。夫病人飲水多。胸膈必暴喘滿。此其易見而易

少能制水。飲多則水增。益水停心下。甚者凌助心腎。為悸微者。妨礙氣。短氣若脈雙。俱手

弦者寒也。皆因大下後氣而裏虛。若脈偏手見弦者，飲注氣偏也。於醫者求其病，因當

訂焉

此言飲病之因，指其大略，以為一隅之舉也。

上言脈弦為陰象，則為寒。弦則為減，減則為肺飲。脈則不弦，但苦喘短氣。支飲

於肺，即同。亦喘而不能臥，加短氣。其脈亦平，弦而不也。余求其所以然之故，蓋以弦者借

之自病，不弦肺之初病，亦不弦病勢。未甚則然也，二者自當別論。

此言飲脈之不弦者，大抵飲之未甚也。舉此二者，跌出下節溫藥之正治。此作撇筆

看，不然與後第十四條矛盾。

治請言其病。痰飲者，皆寒偏熱，當以溫藥和之。此不煩之。飲之見出何證也。緣未言痰心

下有痰飲。陰邪不運，則胸脇支滿。干則氣上目眩。和此痰飲未言之藥，之當上用何方也。溫藥

能化勝。氣能利水，以苓桂朮甘湯主之。此痰飲病

此為痰飲病而出其方也。

苓桂朮甘湯方

茯苓 桂枝 白朮 甘草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分溫三服，小便則利。

和以溫藥，不獨治痰飲也。即微飲亦然。微者不顯之謂也。飲夫短氣，由於皆有微飲。

法當從小便而去之。蓋以膀胱為水府太 苓桂朮甘湯主之。陰令膀胱氣化而升降之氣順

若矣 腎氣丸。是方相為表裏故亦主之。

此為短氣有微飲而出利小便二方也。喻氏謂微飲阻礙呼吸而短氣。當辨之幾微。若呼之氣短是心肺之陽有礙。宜苓桂朮甘湯通其陽。陽氣通則膀胱之竅利矣。若吸之氣短是肝腎之陰有礙。宜腎氣丸通其陰。陰通則小便之關閉矣。兩方並重與金匱原文意未甚深透。於此說不可不姑存之。為中人以下說法。

苓桂朮甘湯方。見上 腎氣丸方。雜病婦人

病者脈伏。可知其有 其人欲自利。利從後則所留之飲反見快。然雖利而未除根。心下續 堅滿。是去者自去 此為留飲欲去。盡而不能 故也。治者宜乘其欲去 甘遂半夏湯主之。

此言留飲有欲去之勢。因出其乘勢利導之方也。

甘遂半夏湯方。

甘遂大者三枚 半夏十二枚 芍藥五枚 甘草如指大一枚

右四味以水二升煮取半升去渣以蜜半升和藥汁煎取八合頓服之。

脈浮也。本中虛而見細滑為傷飲。謂飲水過多所傷乃 弦數。證其有寒飲。是脈與脈相左者。勢必相持。至冬寒之大熱。偏寒偏

通今類。按其脈。弦數。證其有寒飲。是脈與脈相左者。勢必相持。至冬寒之大熱。偏寒偏

為全故。難治。脈沈而弦者。主飲其為。懸飲內痛。疑病。懸飲者。十棗湯主之。

此一節分三小節。首節言傷於客飲。以跌起內飲。次節以數弦跌起沈弦。蓋懸飲原為驟得之證。若不用此猛劑。而喘急腫脹諸證隨作。恐滋蔓難圖也。三因方以三味為末。棗肉和丸。名十棗丸。頗善變通。

十棗湯方。

芫花熬 甘遂 大戟各等分

右三味。搗篩。以水一升五合。先煮肥大棗十枚。取八合。去滓。納藥末。強人服一錢匕。羸人服半錢匕。平日溫服之。不下者。明日更加半錢匕。得快利後。糜粥自養。

上言飲水流行歸於四肢。當汗出而不汗出。身重痛。病溢飲者。當發其汗。然汗亦有謂之溢飲。夫四肢陽也。水在陰者。宜利在陽者。宜汗。凡病溢飲者。當發其汗。然汗亦有涼者。以辛發其汗。大青龍湯主之。寒者以辛。小青龍湯亦主之。

此言溢飲之治法也。小青龍湯不專發汗而利水之功居多。二方平列。用者當知所輕重焉。

大青龍湯方。

麻黃六兩 桂枝 甘草各二兩 生薑三兩 杏仁四十個 大棗十二枚 石膏如雞子大一枚

右七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取微似汗。汗多者。溫粉撲之。

小青龍湯方。

麻黃去節

芍藥

乾薑

甘草炙

細辛

桂枝各三兩

五味子

半夏各半升

右八味

以水一斗。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

心膈在上比膈間有支飲。追近於其人喘。膈間清虛如天之空。滿。連及極則心下痞堅。精華之

正氣在下。陰邪奪其面。而色鰲黑。其脈而沈。而緊。得之數十日。醫在上而吐。在下而疑。其

下之。俱不能愈。宜開三焦水結通。木防己湯主之。方用人參以吐虛者。服之即愈。中若有胃

實者。雖愈。三日復發。復與而病方不愈者。宜木防己湯去石膏。寒之。加茯苓。以直輪。芒硝。峻以

結開堅作湯主之。

此言支飲重證而兩出其方也。

男元犀按。膈間支飲喘滿者。支飲充滿於膈間。似有可吐之義。然既曰支飲。則偏旁

而不正中。豈一吐所能盡乎。云心下痞堅者。似有可下之義。然心下之旁為脾之部。

以病得數十日之久。雖成堅滿。而中氣已虛。下之恐蹈虛虛之弊。豈常法所可下乎。

故曰醫吐下之不愈也。面色鰲黑者。是黑而黯黃。主脾虛胃腸實也。胃腸實則不能

敷布精華於上。此面色鰲黑之所由來也。脈沈緊者。沈為病在裏。緊為寒為飲。飲邪

充滿。內阻三焦之氣。喘滿痞堅之證作矣。主以木防己湯者。以防己紋如車輻。運上

焦之氣。使氣行而水亦行。石膏色白體重。降天氣以下行。天氣降則喘滿自平。得桂

枝為助。化氣而蒸動水源。使決瀆無壅塞之患。妙在重用人參。補五臟益中焦。俾輸

輸

轉有權。以成其攻堅破結之用。故曰虛者即愈。實者胃腸成聚。實而有物。故三日復發也。復與不愈者。宜前方去石膏之凝寒。加茯苓以行其水氣。芒硝以攻其結聚。斯支飲順流而下出矣。魏氏云。後方去石膏加芒硝者。似其既散復聚。則有堅定之物。留作包囊。故以堅投堅而不破者。以軟投堅而即破也。加茯苓者。亦引飲下行之用耳。此解亦超。

木防己湯。

木防己。

桂枝各三兩 人參四兩

石膏如雞子大二枚

一本十二枚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分溫再服。

木防己去石膏加茯苓芒硝湯方。

木防己。

桂枝各三兩 茯苓四兩

人參四兩

芒硝三合

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內芒硝。再微煎。分溫再服。微利則愈。

心下有支飲。

雖不正中而迫近於心是飲邪上乘清陽之位故

其人苦冒眩。澤瀉湯主之。

澤瀉湯方。

澤瀉五兩

白朮二兩

右二味。以水二升。煮取一升。分溫再服。

支飲胸滿者。厚朴大黃湯主之。

上節言心下支飲用補土鎮水法。不使水氣凌心。則眩冒自平。此節指支飲在胸。進一層立論。云胸滿者。胸為陽位。飲停於下。下焦不通。逆行漸高。充滿於胸。故也。主以厚朴大黃湯者。是調其氣分。開其下口。使上焦之飲順流而下。厚朴性溫。味苦。苦主降溫。主散。枳實形圓。味香。香主舒圓。主轉。二味皆氣分之藥。能調上焦之氣。使氣行而水亦行也。繼以大黃之推蕩。直通地道。領支飲以下行。有何胸滿之足患哉。此方藥品與小承氣同。其分兩主治不同。學者宜潛心體認。方知古人用藥之妙。

厚朴大黃湯方

厚朴 一只 大黃 六兩 枳實 四枚

右三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分溫再服。

支飲不得息。肺滿而氣閉也。閉者宜開以葶藶大棗瀉肺湯主之。

此為支飲氣閉者。而出其方治也。

葶藶大棗瀉肺湯方。見肺癰

凡嘔家。津必傷。液應本口渴。渴者。病從出。為欲解。今反不渴。是胃中之客邪可盡。而邊旁

支飲故也。以小半夏湯主之。心下有

此言支飲偏而不中。故不能與吐俱出也。小半夏湯散結蠲飲。且能降逆。

小半夏湯方

半夏一本一升生薑本四錢

右二味以水七升煮取一升半分温再服。

中焦以腹滿責在下焦何口舌乾燥此為腸間有水氣能復潤於上矣以己椒藶黃丸

主之。前後分攻水結水結開豁則腹滿

此下三節俱言水病水即飲也飲之未聚為水。水之既聚為飲。師又統言之。以補上

文所未備。此言腸間有水之治法。

己椒藶黃丸方。

防己 椒目 葶藶 大黃兩各一

右四味末之。蜜丸如梧子大。先食飲服一丸。日三服。小服之意。示稍增。至大抵可及漸增。

丸口中有津液渴者加芒硝半兩。有實熱也加芒硝今津液多而久渴故知胃

無物曰嘔有卒然嘔吐邪從上感則心下痞是膈間蓄有水水阻則氣眩心主

則不安悸者淡滲以通決瀆之壅以痞小半夏加茯苓湯主之。

此言膈間有水之治法。

小半夏加茯苓湯方。

半夏一升生薑半升茯苓四兩

右三味以水七升煮取一升五合分温再服。

皆姑息養奸。引入虛損之門而死。余願若輩發天良而自問。其亦當知變計矣。
許仁則云。飲食欬者。由所飲之物停滯在胸。水氣上衝。肺得此氣。便成欬。經久不
已。漸成水病。其狀不限四時晝夜。遇諸動嗽物。卽劇。乃至雙眼突出。氣如欲斷。汗出
大小便不利。吐痰飲涎。沫無限。上氣喘急。肩息。每日眼腫。不得平眠。此卽欬家有水
之證也。自著有乾棗三味丸方亦佳。大棗六十枚。葶藶一升。杏仁一升。合搗作丸。桑
白皮飲下七八丸。日再稍稍加之。以大便通利爲度。按許氏代方。一則膽識不及
一則趨時行道。輕證可以取用。若重證不如三因十棗丸。猶存古人遺軌。

十棗湯方

見上

夫有支飲家。

飲氣擾亂清道。動肺則清。欬則動心。搏擊胸中痛者。

已有死

不卒死。

延至一百日。或

一歲。

雖虛而元氣未竭。醫者不可透怒。長縮。

宜以十棗湯。

然也。若未至於一百日。及一歲。更不必言矣。

此承上節而言。十棗湯雖峻。舍此並無良法也。

喻嘉言云。咳嗽必因之痰飲。而五飲之中。獨膈上支飲。最爲咳嗽根底。外邪入而合
之。固嗽。卽無外邪。而支飲漬入肺中。自令人咳嗽不已。況支飲久蓄膈上。其下焦之
氣。逆衝而上者。尤易上下合邪也。以支飲之故。而令外邪可內。下邪可上。不去支飲。
其欬終無寧字矣。去支飲用十棗湯。不嫌其峻。豈但受病之初。卽病蓄已久。亦不能
舍此別求良法。其曰欬家。其脈弦爲有水。十棗湯主之。正謂弦急之脈。必以治飲爲

急也。猶易治也。其曰夫有支飲家。欬煩胸中痛。不卒死。至一百日一歲。宜十棗湯。此則可以死而不死者。仍不外是方去其支飲。不幾令人駭且疑乎。凡人胸膈孰無支飲。其害何以若此之大。其去害何必若此之力。蓋膈上為陽氣所治。心肺所居。支飲橫據其中。動肺則欬。動心則煩。搏擊陽氣則痛。逼處其中。榮衛不行。神魄無依。則卒死耳。至一百日一年而不死。陽氣未散。神魄未離。可知惟急去其邪。則可安其正。所以不嫌於峻攻也。掃除陰濁。俾清明在躬。較悠悠姑待其死。何得何失耶。

久欬數歲。緣支飲積肺而欬。久不其脈弱者。進知邪不可治。實大數者。進知邪日死。其脈

虛者。能知正衰邪亦衰也。然邪雖衰而正不必苦冒。蓋以其人本有支飲在胸中故也。湯十棗

為正法而病家往往惑於時醫之言治屬飲家。

此復申言治欬必先治飲。即未定十棗湯之方。總不外十棗湯之意。寓蠲飲於補養之中也。

然十棗湯雖為攻飲之良方。但欬而逆。倚而息。能俯而不得仰。臥。欬逆之甚。何以至此。大寒每以兼形。小青龍湯主之。兼膈為得

此節之上。以水飲為主。而出十棗湯一方。此節之下。以內飲外寒為主。而出小青龍湯一方。後從青龍而加減之。為欬證立兩大法門。

小青龍湯方。見上

青龍湯溫散惟餘之人宜之若下咽已即動其衝脈上行至喉嚨故下多唾口燥厥逆也

氣不寸脈沈尺脈微手足厥逆然多唾口燥也甚而顯氣從小腹上衝胸咽手足厥逆也

者甚手足不用痺且其面色翕熱如醉狀也然猶未至於脫其上浮之陽因復下流陰

股行而不歸以致源以小便甚難下流而時復上冒者雷其故何也蓋以腎邪之挾閃爍無定也

宜與茯苓桂枝五味甘草湯治其氣衝此言誤服青龍動其衝氣特出救逆之方治也

苓桂五味甘草湯方

桂枝 茯苓各四兩 五味半升 甘草三兩

右四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分溫三服

今借苓桂味甘之力服後衝氣即低而反更欬胸滿者是下焦衝逆之氣既出也用桂苓五味甘草湯

去桂加乾薑細辛以治其欬滿

此為肺中伏匿之寒飲而出其方治也桂氣勝而主氣薑味勝而主形以衝氣既降

而寒飲在胸寒飲為有形之病重在形不重在氣也可知古人用藥之嚴

苓甘五味薑辛湯方

茯苓四兩 甘草 乾薑三兩 細辛三兩 五味子半斤

右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半升日三服

茯苓四兩 甘草 乾薑三兩 細辛三兩 五味子半斤

服前方前欬滿即止而更復作渴衝氣復發者以細辛乾薑為熱藥以通也服之當遂渴若
而不已自當另籌甘潤鹹寒降逆而渴反止者火不為有支飲故也有支飲者必有法
之劑今者渴病甫增未治其渴當冒冒者必嘔嘔者有水復用前內半夏以去其水

此言欬滿得細辛乾薑而止而衝氣又因細辛乾薑而發者宜於渴與不渴辨之若渴不止者另治其衝若渴即止而冒與嘔者惟治其水飲半夏一味去水止嘔降逆俱在其中審其不渴則用無不當矣

苓甘五味薑辛半夏湯

茯苓四兩甘草二兩細辛二兩乾薑二兩半夏半斤五味半斤

右六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半升日三服

水在胃者為胃為嘔水水去嘔止其人形腫者胃氣和而肺氣加杏仁主之其證應內

麻黃以其人遂痺故不內之若逆而內之者必厥所以然者以其人血虛之陽氣最易厥脫

此方以杏仁代麻黃因麻黃發其陽故也

此為欬家形腫而出其方治也

苓甘五味加薑辛半夏杏仁湯

茯苓四兩甘草二兩乾薑二兩細辛二兩五味半斤半夏半斤杏仁各半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溫服半升日三服

若

兼見

面熱如醉。此爲胃熱上衝熏其面。

即於前方

加大黃以利之。

此爲前證。面熱如醉者。出其方治也。面熱如醉。篇中兩見。而義各不同。前因衝氣病發於下。此不過肺氣不利。滯於外。而形腫滯於內。而胃熱。但以杏仁利其胸中之氣。大黃利其胃中之熱。則得耳。

尤在涇云。水飲有挾陰之寒者。亦有挾陽之熱者。若面熱如醉。則爲胃熱隨經上衝之證。胃之脈上行於面。故也。卽於消飲藥中。加大黃以下其熱。與衝氣上逆。其面翕熱如醉者不同。衝氣上行者。病屬下焦陰中之陽。故以酸溫止之。此屬中焦陽明之陽。故以苦寒下之也。

愚按欬嗽證。金匱兩見。一在肺癰肺痿之下。大抵以潤燥爲主。一在痰飲之下。大抵以治飲爲先。此仲師欬嗽各證。以此二法立經權常變之鈐法也。然其義蘊過於深奧。難與中人以下語之時。傳方書繁雜不可爲訓。而張隱菴高士宗二家。雖未精粹。尙不支離。姑錄之以備參攷。

張隱菴云。欬者肺病也。有邪在皮毛而爲肺欬者。有五臟受邪。各傳之於肺而爲欬者。此外因之欬也。有寒飲食入胃。從肺脈上至於肺。則肺寒而欬者。有臟腑之鬱熱。上蒸於肺而爲欬者。此內因之欬也。蓋肺者五臟之長也。輕清而華。蓋於上。是以臟腑之病。皆能相傳於肺而爲欬。然其未見於肺。而其本在於臟腑之間。故當以本末

之法兼而行之。治無不應矣。欬論曰。肺欬之狀。欬而喘息有音。甚則咯血。心欬之狀。欬則心痛。喉中介介如梗狀。甚則咽腫喉痺。肝欬之狀。欬則兩脇下痛。甚則不可以轉。轉則兩胛下滿。脾欬之狀。欬則右脇下痛。陰陰引肩背。甚則不可以動。動則欬劇。腎欬之狀。欬則肩背相引而痛。甚則欬涎。胃欬之狀。欬而嘔。嘔甚則長蟲出。膽欬之狀。欬嘔苦汁。大腸欬。狀。欬而遺矢。小腸欬。狀。欬而矢氣。氣與欬俱矢。膀胱欬。狀。欬而遺溺。三焦欬。狀。欬而腹滿。不欲飲食。

高士宗云。語云。請病易治。欬嗽難醫。夫所以難醫者。緣欬嗽根由甚多。不止於肺。今世遇有欬嗽。卽曰肺病。隨用發散消痰清涼潤肺之藥。藥日投而欬日甚。有病之經脈未蒙其治。無病之經脈徒受其殃。至一月不愈。則弱證將成。二月不愈。則弱證已成。延至百日。身命雖未告殂。而此人已歸不治之證矣。余因推本而約言之。素問欬論云。五臟六腑皆令人欬。非獨肺也。是以欬病初起。有起於腎者。有起於肝者。有起於脾者。有起於心包者。有起於胃者。有起於中上二焦者。有起於肺者。治當察其原。察原之法。在乎審證。若喉癢而欬。是火熱之氣上衝也。火欲發而烟先起。烟氣衝喉。故癢而欬。又有傷風初起。喉中一點作癢。嚙熱飲則少蘇。此寒凝上焦。咽喉不利而欬也。或寒或熱。治當和其上焦。其有胸中作癢。癢則爲欬。此中焦津血內虛。或寒或熱而爲欬。法當和其中焦。此喉癢之欬。而屬於上中二焦也。若氣上衝而欬。是肝腎

虛也。夫心肺居上。肝腎居下。腎爲水臟。合膀胱水府。隨太陽之氣。出皮毛以合肺。肺者天也。水天一氣。運行不息。今腎臟內虛。不能合水府而行皮毛。則腎氣從中土。以上衝。上衝則欬。此上衝之欬。而屬於腎也。又肝藏血。而衝任血海之血。肝所主也。其血則熱肉充膚。澹滲皮毛。臥則內歸於肝。今肝臟內虛。不合衝任之血。出於膚腠。則肝氣從心包以上衝。上衝則欬。此上衝之欬。而屬於肝也。又有先吐血。後咳嗽者。吐血則足厥陰肝臟內傷。而手厥陰心包亦虛。致心包之火上尅肺金。心包主血脈。血脈虛。夜則發熱。日則欬。甚則日夜皆熱。皆欬。此爲虛勞欬。嗽先傷其血。後傷其氣。陰陽並竭。血氣皆虧。服滋陰之藥。則相宜。服溫補之藥。則不宜。如是之欬。百無一生。此欬之屬於心包也。又手太陰屬肺。金天也。足太陰屬脾。土地也。在運氣。則土生金。在藏府。則地天交。今脾土內虛。土不勝水。致痰涎上湧。先脾病。而地氣不升。因而肺病。爲天氣不降。欬必兼喘。此欬之屬於脾與肺也。又胃爲水穀之海。氣屬陽明。足陽明主胃。手陽明主大腸。陽明之上。燥氣治之。其氣下行。今陽明之氣。不從下行。或過於燥。而火炎。或失其燥。而停飲。欬出黃痰。胃燥熱也。痰飲內積。胃虛寒也。此爲腸胃之欬。欬雖不愈。不卽殞軀。治宜消痰散飲。此欬之屬於胃也。夫痰聚於胃。必從欬出。故欬論云。聚胃關肺。使不知欬嗽之原。而但以清肺清痰。疎風利氣爲治。適害己也。外有傷風欬嗽初起。便服清散藥。不能取效者。此爲虛傷風也。最忌寒涼發散。投劑

得宜可以漸愈。又有冬時腎氣不足。水不生木。致肝氣內虛。洞涕不收。鼻竅不利。亦為虛傷風。亦忌發散。投劑得宜。至春天和凍解。洞涕始收。鼻竅始利。欬嗽大畧。其義如是。得其意而引伸之。其庶幾乎。又云。欬嗽俗名曰噲。連嗽不已。謂之頓噲。頓噲者。一氣連噲二三十聲。少則十數聲。噲則頭傾胸曲。甚則手足拘攣。痰從口出。涕泣相隨。從膺胸而下。應於少腹。大人患此。如同哮喘。小兒患此。謂之時行頓噲。不服藥至一箇月亦愈。所以然者。周身八萬四千毛竅。太陽膀胱之氣。應之以合於肺。毛竅之內。即有絡脈之血。胞中血海之血。應之以合於肝。若毛竅受寒。致胞血凝滯。其血不能澹滲於皮毛絡脈之間。氣不煦而血不濡。則患頓噲。至一月。則胞中之血一周環復。故一月可愈。若一月不愈。必至兩月。不與之藥。亦不喪身。若人過愛其子。頻頻服藥。醫者但治其氣。不治其血。但理其肺。不理其肝。頓噲未已。又增他痛。或寒涼過多。而嘔吐不食。或攻下過多。而腹滿洩泄。或表散過多。而浮腫喘急。不應死而死者。不可勝計矣。

苓甘五味加薑辛夏杏大黃湯方。

茯苓

四兩

甘草

二兩

乾薑

細辛

各三兩

五味

半夏

杏仁

各半升

大黃

三兩

右八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水停心下當知其先渴於未嘔之前追溯其為水停心下何以為後嘔上逆則必飲可

後既指其為水停心下。此屬飲家。醫者不問其已過之渴以小半夏加茯苓湯主之。

此於欬嗽後忽又言及水飲以水飲為欬嗽之根故言之不厭其複也。

小半夏加茯苓湯方。見上

消渴小便不利淋病脈證治第十三

厥陰為風木之藏中見少之為病藏燥求救消渴消渴者水入不足以致火而反為火

厥陰之氣上衝心中疼熱火生於木肝氣通於心也飢然既受尅而致虛而仍不欲

食強即食之則衝而作吐此厥陰消渴證也陽明之消得下則止而此屬之厥陰下之

不肯止。

此節與傷寒論厥陰首條末句二句三字不同。其義迥別。蓋以消證後人有上消中消下消之分。而其病源總屬厥陰。夫厥陰風木中見少陽相火。風鬱火燔則病消渴。內經亦有風消二字。消必兼風言之。亦即此意。且上消係太陰者。心熱移肺也。中消係陽明者。火燔土燥也。下消係少陰者。水虛不能制火實。火虛不能化水也。時醫俱不言及厥陰。而不知風勝則乾。火從木出。消證不外乎此。師故於開宗處指出總綱。次節言寸口脈即心營肺衛之部位也。厥陰橫之為病。則太陰受之。言跌陽脈。陽明之部位也。厥陰縱之為病。則陽明受之。三節言男子消渴。男子兩字是指房勞傷腎而言。厥陰病乘其所生。則足太陰受之。以厥陰為主。分看合看互看。頭頭是道。師未

出方然無不可於烏梅丸及傷寒中各條悟出對證之方。

寸口脈浮而遲。浮表不即氣不為虛遲。不即充營不為勞。既不虛則衛外之氣不足。

充營而既不勞則營中之氣亦竭。水穀之悍氣虛而且遲水穀之氣不上而內鬱則胃熱。

而可合之旨更診其跌陽脈浮而數。浮即為氣。經所謂熱氣數即為氣盛。火盛則消穀。

而大堅。石水去而石自若也。且夫氣之盛。即火之盛也。火熱本不足。消水也。水入本足。火救。

奔勝之勢急。則洩數洩數則堅。愈堅愈數。堅數相搏即為消渴。

此以寸口診營衛而上消之證。含於其中。跌陽診陽明而中消之證。詳而不漏。然二

證實相因而起也。師未出方。今補擬其畧。大抵上消證。心火亢盛。移熱於肺。為膈消。

者用竹葉石膏湯。去半夏加括蕒根之類。或不去半夏。喻嘉言最得其秘。心火不足。

移寒於肺。為肺消者。用炙甘草湯。或柴胡桂薑湯。加入參五味子。麥門冬之類。中消

證。責在二陽。以人參白虎湯送下。脾約丸頗妙。然亦須隨證變通。不可膠柱也。

飲水多而小便少者。水消於上。名上消。食穀多而大便堅者。食消於中。名中消。飲水少而小便反多者。水消於下。名下消。上中二消屬熱。惟下消寒熱兼之。以腎為水。火之藏。

男子消渴。小便反多。以飲一斗。小便亦一斗。可知以腎氣丸主之。從陰中溫養其

能則也。而飲。小便反多者。水消於下。名下消。上中二消屬熱。惟下消寒熱兼之。以腎為水。火之藏。生不直趨下源。腎氣上蒸。則化津液。何消渴之有耶。

此提出男子兩字。是指房勞傷腎。為下消立法。而以腎氣丸為主治也。尤在涇謂水液屬陰。非氣不至。氣雖屬陽。中實含水。水與氣未嘗相離也。腎氣丸內有桂附。所以

斡旋腎中頽墜之氣。而使上行心肺之分。不然則滋陰潤燥之品。同於飲水無濟。但益下趨之勢而已。馴至有降無升。飲一洩二。久而小便不臭。反作甘氣。此腎敗而土氣下泄也。更有浮在溺面如脂者。此腎敗而精不禁也。皆為不治。趙養葵謂治消之法。無分上中下。惟以六八味。專主水火津液之源而救之。然亦在治之於早。而大劑以進。或全料或半料。加人參兩許。煮汁。一日夜服盡為妙。此後人近理之言。亦可取以並參也。

腎氣丸方。見婦人雜病

更有似消渴而非真消渴者。姑脈浮。水停於中。為小便不利。因表邪不微熱。因停水不消渴。

此與真消渴懸殊治者。宜利小便發汗。以五苓散主之。

此言外邪內水之渴。與真消渴不同也。

五苓散方。見痰

渴欲飲水。飲過多熱雖消而水不行以致水入則吐者。名曰水逆。此因渴而生出嘔病更與真消渴證無涉亦以五苓散主之。

之。

此言因渴而生嘔。更與真消渴不同也。

太陽病應發汗而致水瀦。非味鹹質燥不能消渴證相渴欲飲水不止者。滲散其水氣以文蛤散主之。此更與真

壤隔也香

此言外寒制其內熱而為渴。又與真消渴不同也。

文蛤散方。

文蛤 五兩

右一味。杵為散。以沸湯五合。和服方寸匕。

淋之為病。小便數短。而出頻如粟米狀。病在下焦及肝則小腹弦急。及腎則痛引臍中。

此言淋證之病狀也。後人有石淋、沙淋、血淋、氣淋、膏淋之分。此則統言之也。

淋病為下焦之熱。而下焦大於中焦。跌陽者胃也。跌陽脈數。胃中有熱。即消穀引飲。大便必堅。小便則數。數而無度而

而莖短莖中作痛。是熱氣燔燥消渴。注淋病之漸也。類數也。

此言淋病由於胃熱下注。與消渴異流而同源也。師篇中凡複言疊敘之證。皆有深

意。

淋家在熱結下不可發汗。若發汗則陰液重傷水府告便。出血。

此言淋家不可發汗也。

膀胱為通身水道。今小便不利者。為膀胱之氣有停而不化。便知其有行之而不水氣。設令於膀胱也。病其人若渴。是土中

焦弱之勝。有津液不能布散於上。而轉輸於下。且上括萹瞿麥丸主之。

此言小便不利求之膀胱。然膀胱之所以能出者。氣化也。氣之所以化者。不在膀胱

而在腎。故清上焦之熱。補中焦之虛。行下焦之水。各藥中加附子一味。振作腎氣。以

為諸藥之先鋒。方後自注腹中溫三字。為大眼目。即腎氣丸之變方也。

括萋瞿麥丸方。

薯蕷 三兩 茯苓 三兩 括萋根 二兩 附子 一枚 瞿麥 一兩

右五味末之。煉蜜丸如梧子大。飲服二丸。日三服。不知。增至七八丸。以小便利。腹中

溫。為知。

若無水氣。而渴止是。濕。 小便不利。 其證不雜。其方亦不。必求深審。係濕熱。

茯苓戎鹽湯並主之。

此為小便不利。並出三方。聽人之隨證擇用也。

蒲灰散方。

蒲灰 半分 滑石 三分

右二味。杵為散。飲服方寸匕。日三服。

滑石白魚散方。

滑石 亂髮 燒 白魚 各二分

右三味。杵為散。飲服方寸匕。日三服。

茯苓戎鹽湯方。

茯苓 半斤 白朮 三兩 戎鹽 彈丸大

右三味先將茯苓白朮煎成入戎鹽再煎分溫三服。

雖然治病之道循其所當然者更當求其所以然淋證小便不利病在肺也然金為水母肺熱則濁其源胃為燥土胃熱則塞其流今

渴欲飲水口乾燥

者治求其本以白虎加人參湯主之。

此肺胃熱傷之方治也。

白虎加人參湯方。見喘病

且胃熱為脈浮為渴為小便不利而脈大浮蒸蒸上發熱渴則欲飲冷水小便液因熱而

不利者表裏者迥別放不用五苓散而以其猪苓湯主之。

此因脈浮發熱小便不利二句與五苓節文同故又分別其為猪苓湯之方治蓋二

證二湯毫釐千里學者不可不細心研究。

猪苓湯方。

猪苓去皮 茯苓 阿膠 滑石 澤瀉各一兩

右五味以水四升先煮四味取二升去滓內膠烱消溫服七合日三服。